



CMBE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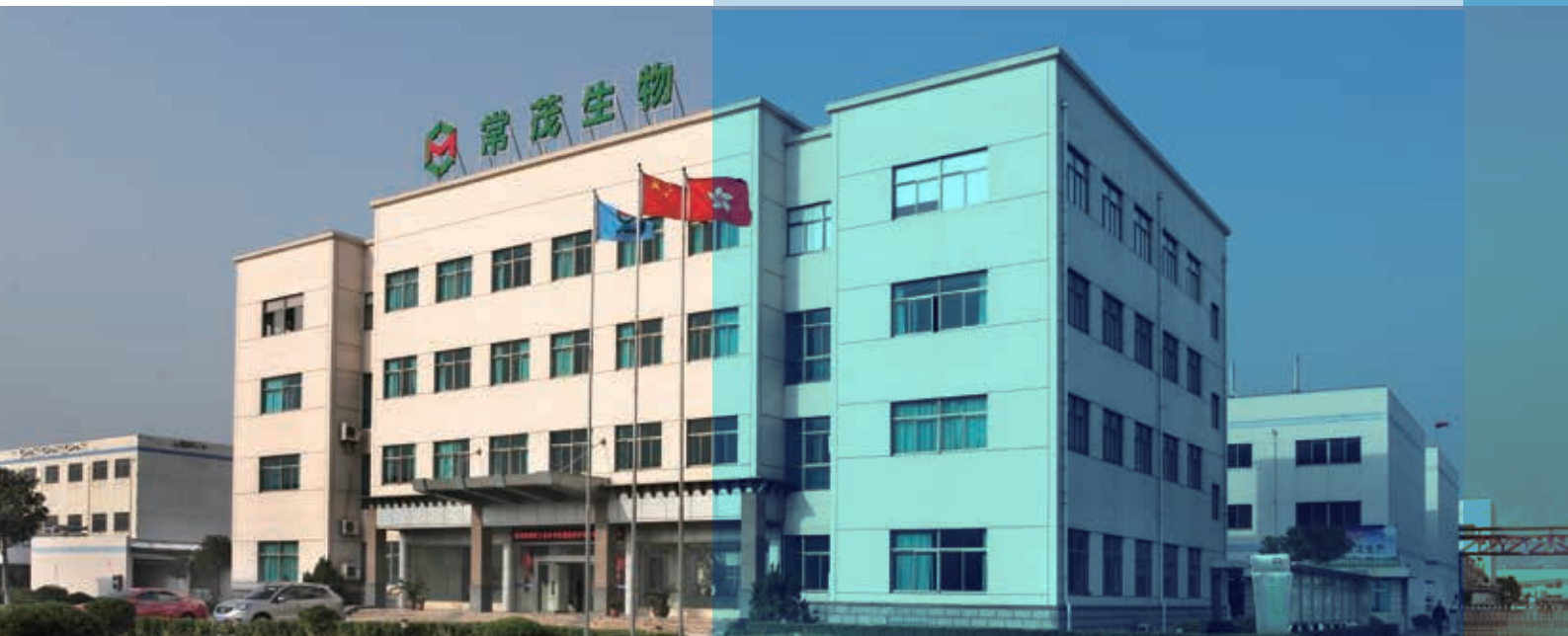
年 報 **2019**

CHANGMAO BIOCHEMICAL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常茂生物化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54)



目 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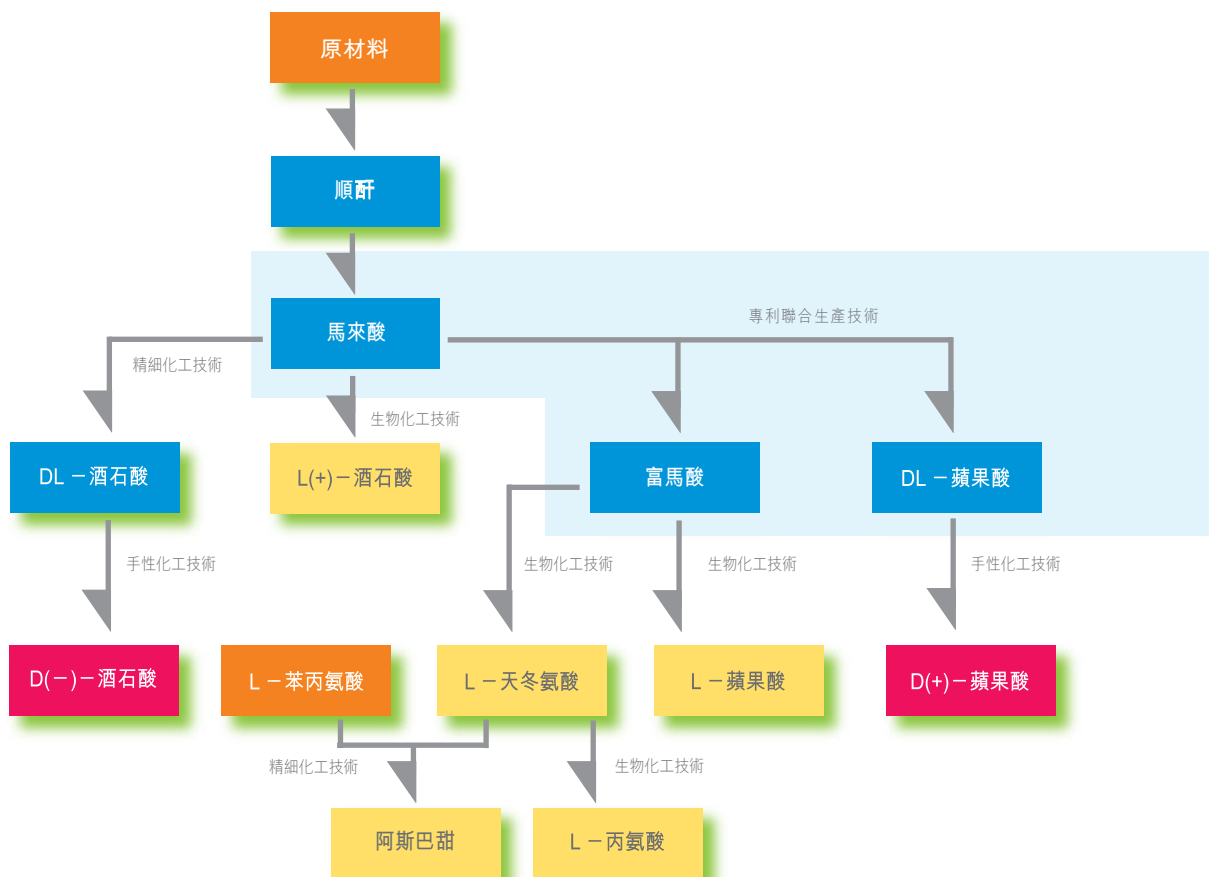
• 公司概況	2
• 公司資料	4
• 主席報告	5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1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14
• 企業管治報告	20
• 環境及社會報告	32
• 董事會報告	40
• 監事會報告	56
• 獨立核數師報告	58
• 綜合全面收益表	65
• 綜合資產負債表	66
• 綜合權益變動表	68
• 綜合現金流量表	6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0
• 五年概要	134
• 詞彙	135

公司概況


常茂生物化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二年成立，為中國主要有機酸生產商。常茂生產的有機酸產品是銷售給食品添加劑，化工及醫藥行業。常茂產品符合最高國際標準，在國內銷售及出口到歐洲、亞太區及美洲等海外地區。

本集團主要產品包括富馬酸、馬來酸、L-蘋果酸、D-蘋果酸、DL-蘋果酸、L(+)-酒石酸、D(-)-酒石酸、DL-酒石酸、L-天冬氨酸及阿斯巴甜等四碳系列有機酸及有機酸衍生物。這些產品主要用作食品添加劑及醫藥中間體。本集團的主要產品是以生產鏈的方式生產。此生產鏈的優點是生產鏈上的各項產品同時亦是可銷售予客戶的最終產品。

常茂產品生產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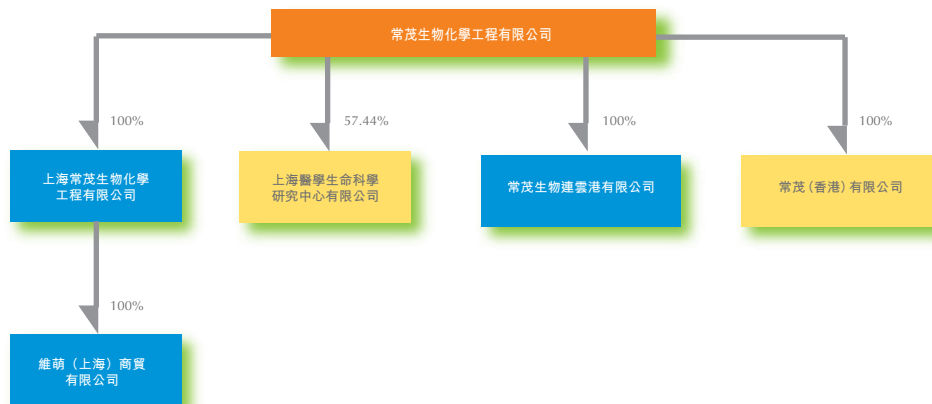


公司概況

本集團堅持科技是第一生產力的方針，注重科技投入、技術創新，產、學、研一體化，先後榮獲中國石油化工行業技術發明一等獎及科技進步二等獎等多個與生產技術有關獎項。本集團已通過ISO9001品質認證，同時也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及FSSC22000食品安全管理體系的認證。主要產品L(+)-酒石酸通過了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FDA)認證。本公司的商標獲得「中國馳名商標」的榮譽稱號。

本集團最主要的競爭優勢為精良的生產系統，成功在實際生產上應用生物技術及手性技術的理論概念，達至高效率與高效益。本集團以常州的手性中心及上海醫學生命科學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作為本集團的研究開發基地，不斷推出新產品和新技術。本集團將繼續以食品添加劑為主體，開發功能型營養保健品，不斷延伸產品鏈。本集團相信，憑藉其強大的研發能力必將促進本集團的飛速發展。

集團架構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芮新生先生(主席)
潘春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曾憲彪先生
虞小平先生
冷一欣女士
王建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陽平凱院士
衛新女士
歐鳳蘭女士

由股東提名的監事

周瑞娟女士
陸阿興先生

由僱員提名的監事

張俊朋先生

由股東提名的獨立監事

蔣耀忠教授
耿剛先生

公司秘書

溫珮玲女士 (CPA)

授權代表

芮新生先生
溫珮玲女士 (CPA)

監察主任

芮新生先生

審核委員會

歐陽平凱院士
衛新女士*
歐鳳蘭女士

薪酬委員會

芮新生先生*
歐陽平凱院士
衛新女士
歐鳳蘭女士

提名委員會

芮新生先生
歐陽平凱院士*
衛新女士
歐鳳蘭女士

法定地址

中國
江蘇省
常州市
新北區長江北路1228號
郵編213034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雪廠街10號
新顯利大廈五樓54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常州分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常州分行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本公司網址

www.cmbec.com.hk

股份代號

954

* 相關委員會的主席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

全年業績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生產經營穩定，經濟效益持續增長。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銷售收入約人民幣494,580,000元，比去年的銷售收入人民幣639,120,000下降約22.6%；歸屬於本集團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約為人民幣58,299,000元，比去年的淨利潤人民幣50,525,000元增長15.4%。

本集團通過持續的工藝技術創新和管理升級，依託丁烷法制順酐帶來的成本優勢和能源效益，以及產品鏈配套優勢，加上二零一九年度本集團主要產品銷售價格良好，原材料價格穩定，共同推動了經濟效益的持續增長。

受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環保設施提升改造的影響，本集團常州工廠於十月至十一月期間暫停生產，對部分暢銷產品的供應形成一定制約，降低了銷量，從而影響了第四季度乃至全年的銷售收入。因此，本集團二零一九年銷售額較二零一八年整體呈下降態勢。

業務回顧

本集團堅持實施差異化競爭的銷售策略，利用規模化生產的優勢以及生產管理提升和工藝改進優化，不斷提高產品的質量，保持了較好的市場競爭能力。同時，為滿足客戶對產品不同使用的需求，本集團加強與客戶的深入溝通，向客戶提供配套的產品技術服務與支援，獲得了客戶的認可。通過這些年的努力，本集團積累了一批長期合作的高端客戶，市場佔有率穩定。

生產上，二零一九年，本集團持續圍繞國內首套苯法改丁烷法順酐生產中遇到的困難進行技術攻關，持續探索，突破難點，使順酐在產量、質量上都有明顯進步。本集團用丁烷替代苯作為生產原料，利用丁烷與苯的差價，從源頭降低了生產成本，並收穫豐厚的能源效益——副產蒸汽得以循環利用，為本集團二零一九年經濟效益持續提升奠定了基礎。

節能減排、降本增效一直是本集團生產管理工作的重點。為適應不斷提升的安全環保標準，本集團對生產線推行了自動化、智能化改造以及基礎設施的提升。在生產過程中，本集團注重細節把控，不斷創新優化，通過合理利用不同能源等級分配，提高能源的綜合利用率，降低外購能源成本，達到節能減排降耗，增產增效目的。

主席報告

長期以來，本集團圍繞「為客戶創造價值、為公司創造效益」的宗旨開展各項日常管理工作，高標準、嚴要求，不斷推進管理體系的更新升級。在實際生產操作中實施精細化管理，推行5S管理制度，對生產車間實施有效的整理整頓，改善工作環境。並通過合理化建議、勞動競賽等方式充分調動員工工作積極性，明確責任目標考核，提高勞動生產率，推動本集團長期良性發展。

安全管理一直是本集團生產管理工作的重中之重。二零一九年，本集團著重落實本質安全診斷工作，建立了安全生產信息化管理平台，對常州工廠各生產車間進行安全升級，實行甲類區域封閉管理，增加各生產車間的安全防範能力。長期以來，本集團堅持推進安全標準化管理，加強對員工的安全意識培訓，對安全作業的審批、監察，做到一絲不苟，在生產過程中不斷自糾，落實整改，加強安全生產防範，減少安全事故。

在環保方面，本集團始終認真落實國家各級部門各項要求，持續加大環保投入。本集團採取有效的節能降耗措施，推進污染物減排工作，完善自我監測系統，確保三廢排放符合不斷升級的新標準，積極履行企業的社會責任，體現企業盈利以外的社會價值。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本集團常州工廠應所處工業園區政府要求，統一進行環保提升，常州工廠因此短期停產。本集團管理層積極應對，迅速決策，盡最大的努力，以最快的速度落實提升整改，達到環保新要求，於十二月份順利復產。

二零一九年，為了減少通關時間及成本，降低海關對出口產品的查驗率，提高貿易競爭力，本集團常州工廠通過了AEO (Authorized Economic Operator被認證的經營者)海關認證，AEO海關認證是為推進社會信用體系建設，建立企業進出口信用管理制度，促進貿易安全與便利的有效通道。

主席報告

科研開發

(一) 新飼料添加劑吡咯並喹啉醌二鈉鹽(簡稱PQQ)項目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研發中心繼續推進吡咯並喹啉醌二鈉鹽(簡稱PQQ)新飼料添加劑批文申請、中試生產工藝研究及應用推廣方面的工作。本集團向農業部提交了申請資料及補充編正材料，於十二月份參加了農業部組織的新飼料專家評審會。會上，PQQ的經濟性和適用性得到了專家組的一致認可。目前，本集團研發團隊就專家組提出的意見進行論證及整改，爭取盡快拿到新飼料添加劑的批文。與此同時，本集團研發中心正在對PQQ生產工藝關鍵點進行重點實驗，以期提高市場競爭力，加快市場化進程。

(二) 藥用輔料項目

為延伸產品鏈，提高產品附加值，本集團開發了藥用輔料項目，實現了產品從食品級向藥用級的延伸。二零一九年，本集團在原有藥用輔料品種上，新增了DL-酒石酸、馬來酸及富馬酸三個藥用輔料品種，擴大了藥用輔料種類。作為中長期發展重點培育項目，本集團還將繼續推進藥用輔料的研發工作，增加產品種類，加大銷售力度，實現經濟效益的提升。

(三) 原料藥項目

國家深化藥審改革、強化藥品監督的醫藥政策給原料藥帶來廣闊的市場空間。二零一九年，本集團積極推進與相關合作單位就延伸產品原料藥研發的合作項目，省市藥監局給予了大力支持和指導，促使我們的項目研發和生產現場設備設施都得到有效提升。原料藥項目是對本集團現有產品的更新升級，是提高產品附加值的有效方法，未來必將為本集團長遠經濟效益做出貢獻。

連雲港項目

連雲港常茂自成立以來，嚴格遵守國家各項法律法規進行項目設計、申報及廠房建設工作。投建初期，本集團即注重廠區內安全環保公用工程設施建設，廠區內大型污水處理系統由專業設計院設計，日處理能力達1,000噸，通過專家驗收。廠區內安裝了尾氣焚燒RTO(蓄熱式焚化爐)裝置，處理生產過程中產生的有機尾氣，確保達標排放。為保障生產安全，生產裝置使用DCS集散控制系統和獨立的儀錶自動化安全控制系統。

主席報告

自二零一八年，江蘇省持續加強對連雲港市，特別是「兩罐」(灌雲、灌南)化工園區的企業停產集中整治。在此期間，連雲港常茂遵照省、市各級政府文件的規範要求，對廠區內的安全設施不斷提檔升級，實現生產區域內人員定位，並安裝了視頻監控系統，通過了國家安全二級標準化驗收。生產車間、倉庫及甲類罐區均通過了消防竣工驗收。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推進開車復工相關事宜，促使連雲港常茂早日復產。

連雲港常茂的環保設施



厭氧發酵內部構件



水解酸化處理系統



污泥沉澱系統



RTO(蓄熱式焚化爐)焚燒系統

主席報告

前景與展望

本集團堅持以科技創新引領企業發展，圍繞客戶需求展開工作。作為生產型企業，本集團始終堅持質量第一，客戶至上，依靠現有產品鏈的配套優勢，以經濟效益為中心，保持行業領先地位。在今後的發展中，本集團將持續降本增效，擴大規模效應，不斷提高產品質量和服務，牢固樹立常茂品牌形象，具體將圍繞以下幾方面展開工作：

（一） 加快技術創新，促進產品升級

技術創新，是企業長期發展的動力。本集團將在科技創新方面持續加大投入，積極整合現有資源與研發隊伍，依靠技術進步，突出重點，加快新飼料添加劑PQQ、藥用輔料、原料藥及其他新產品的研發速度，培育出安全環保並且有市場競爭力的產品，推動現有產品鏈的更新升級，增強本集團在高端產品市場的競爭力，尋求新的利潤源泉。

（二） 推進連雲港項目建設，發揮產能優勢

連雲港常茂是本集團未來幾年開發建設的重點。連雲港全新廠區的投產建設，旨在進一步挖掘本集團的產品鏈優勢，發揮規模化生產優勢，為本集團在全球高端食品、藥品、新材料行業競爭中提供有力支撐，為本集團注入新的發展動力。

（三） 提升安全環保水平，加強風險控制

隨著安全環保相關法律法規的逐步健全，不達標的中小企業加速淘汰，行業進一步向規範且有實力的企業集中，本集團長期注重安全及環保投入的積累將轉化為競爭優勢。安全上，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安全風險控制，不斷完善安全生產環境，杜絕安全事故。環保上，本集團還將繼續推行清潔生產，實施污染預防，致力在能源資源消耗，污染物排放等方面提高水平，打造一個資源節約型和環境友好型企業，為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鋪平道路。

主席報告

(四) 注重市場開拓，開發終端客戶

本集團銷售團隊致力於終端使用者、優質客戶的開發與維護，以客戶為中心，滿足客戶需求，通過產品質量與服務的提升，提高常茂品牌的知名度和附加值，提高綜合競爭力。此外，本集團還將注重國際市場的持續開拓，通過與國際大客戶在新產品、新技術上的合作，提升常茂的國際知名度和影響力。

(五) 全力推進境內A股上市項目

考慮到本集團長遠發展，本集團董事會已批准本集團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以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監管文件，向相關證券監管機構提交於上海證券交易所或深圳證券交易所發行A股申請。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尚未釐定建議發行A股方案，亦未向中華人民共和國或其他任何地方的監管機構申請批准建議發行A股。二零二零年，本集團將全力落實募投項目和A股發行具體方案，推動境內A股上市工作，使本集團成為A+H股兩地上市公司。

展望未來，機遇與挑戰並存。本集團將繼續以生產食品添加劑為主體，提高現有產品競爭力，積極開拓新市場範疇及新應用領域。發揮自身的研發和製造優勢，不斷延伸產品鏈，做大做強，爭創新業績。

本集團長期穩定的發展，離不開全體股東的大力支持。在此，我謹代表集團董事會，向各位投資者表示最誠摯的謝意！

芮新生

主席

中國，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關鍵表現指標的分析

收入 (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94,58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639,120,000元) 及**毛利率** (二零一九年：27.3%；二零一八年：20.3%)

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銷售量較二零一八年減少所致。受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環保設施提升改造的影響，本集團常州工廠於十月至十一月期間暫停生產，對部分暢銷產品的供應形成一定制約，降低了銷量，從而影響了第四季度乃至全年的銷售收入。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完成常州總部順酐生產線的改造後，本集團經過後續調整，並使得該生產線恢復穩定生產。經改造後的生產線的成本節約效應在二零一九年充分發揮了作用。通過使用丁烷代替苯作為原料生產順酐，本集團從源頭上降低了生產成本，並從副產品蒸汽中取得了可觀的能源效率，並在二零一九年大大提高了本集團的經濟效率，降低了生產成本及提升了毛利率。

銷售及行政費用 (二零一九年：人民幣75,025,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78,723,000元)

銷售及行政費用包括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以利潤為基礎的花紅約人民幣3,146,000 (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809,000元)。不計這筆花紅，銷售及行政費用的水平較去年的費用減少主要是常州廠房於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曾暫停生產二個月，期間費用減少。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二零一九年：虧損人民幣1,066,000元；二零一八年：收益人民幣1,737,000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虧損主要是由於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損失增加約人民幣2,065,000元。

融資成本，淨額 (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57,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853,000元)

利息支出減少是因為平均銀行貸款比去年減少。

所得稅費用 (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626,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692,000元)

本公司擁有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繳納較優惠的15%的企業所得稅。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的稅率為標準稅率25%。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稅項抵免，主要由於確認了有關附屬公司稅務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本集團實際所得稅項與假若採用綜合實體業績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而計算之理論稅項之差異，請參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年度利潤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利潤約人民幣58,299,000元 (二零一八年：人民幣50,525,000元)，較去年增加。淨利潤增加主要是由於毛利率上升、常州本部順酐生產線改造完後對成本控制有一定貢獻、經營效率持續改善。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一些產品出口到歐洲、亞太區及美洲等海外地區。以百分比計算，出口（不包括透過中國進出口公司出售產品）佔本集團收入約47%（二零一八年：49%），而在國內的銷售則佔本集團收入約53%（二零一八年：51%）。

匯率波動風險及有關對沖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本集團絕大部份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均位於中國大陸或在中國大陸發生。本集團銷售予中國及海外顧客，而採購則主要來自中國供應商。因此本集團承受不同的貨幣引致的外幣風險，主要是有關美元的風險。管理層定期監管外幣風險及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於本年度，本集團使用了遠期外匯協議對沖部份的美元風險。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完成的遠期外匯協議的公允值約人民幣43,000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人民幣20,5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9,311,000元）的未償還銀行貸款總額。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的銀行貸款並無抵押，全部須於一年內償還。本公司預期如有需要，銀行貸款到期後將續借。所有未償還銀行貸款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平均實際利率約3.9厘（二零一八年：3.8厘）。

除上文所披露的銀行借貸外，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承諾的借貸備用額。

本集團一般以股本資金及銀行借貸為其業務融資。本集團所持剩餘現金一般存於銀行收取利息或投資於銀行的低風險理財產品。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物業、機器及設備方面約有人民幣6,652,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2,328,000元）的資本承擔。這些資本承擔主要用作本集團改造生產線。本集團擬利用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及／或銀行融資滿足資本承擔的資金需求。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資產抵押。按負債總額除資產總值計算，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資產比率為10.2%（二零一八年：13.8%）。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約人民幣119,316,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81,398,000元）。董事認為，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僱員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僱用461名僱員（包括本公司董事及監事在內）（二零一八年：479名僱員）。僱員的薪金根據不同工作性質和個人表現而釐定。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65,477,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69,859,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給予董事及員工的激勵花紅為人民幣3,146,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809,000元）。扣除激勵花紅後，員工工資、福利和退休等成本約人民幣62,331,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68,050,000元），比二零一八年減少是因為(i)平均僱員人數比去年減少；及(ii)常州廠房於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曾經暫停生產二個月，員工工資照常發放，期間整體員工成本減少。

根據本公司的員工激勵計劃，假如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在除稅後及非控制性權益（如有）後，但在扣除下述的花紅之前的經審核股東應佔利潤（或合併或綜合利潤（如適用））分別達到最少人民幣40,000,000元（每項均為「目標利潤」），則：

- (a) 芮新生先生將可獲得相等於超出目標利潤的款額的5%，作為該年度的花紅；
- (b) 本公司當時的總經理及所有董事（芮新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有權享受相等於超出目標利潤的款額的5%，作為該年度的花紅；及
- (c)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如有）的僱員（包括監事，但不包括董事和獨立監事）將有權享受相等於超出目標利潤款額的5%作為花紅，分配基準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本年度本集團架構的變動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收購或出售任何重大附屬公司和聯屬公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董事

執行董事

芮新生先生，現年63歲，為董事長，執行董事及本公司監察主任。彼亦為本公司研究員及高級工程師。彼為本公司於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創辦時的創辦人之一。芮先生亦是上醫生命的董事、上海常茂的董事及法定代表人及常茂(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芮先生於一九八二年自江蘇化工學院畢業，取得有機合成專業學士學位，二零零五年取得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芮先生是中國化工學會生物化工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中國生物化工協會副理事長、江蘇省生物技術協會副理事長及南京工業大學兼職教授。芮先生在生物化學行業成就卓越，屢獲殊榮，包括一九九七年獲常州市技術改造一等獎和常州市科技進步二等獎。一九九八年與冷一欣女士及蔣俊杰先生共同發明的聯合生產技術獲國家發明專利。一九九九年獲選為常州市第四屆傑出科技人員、二零零零年獲杜邦科技創新獎及江蘇省有突出貢獻的中青年專家、二零零一年獲國家科技進步一等獎、二零零三年獲江蘇省創新創業人才獎及中國石油化學工業行業科技進步二等獎。二零零五年獲江蘇省科學技術進步一等獎。彼現為曙光廠董事。芮先生是冷一欣女士(非執行董事)的配偶。

潘春先生，現年50歲，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總經理(行政總裁)。潘先生亦是連雲港常茂的董事及法定代表人。彼於一九九三年自南京工業大學取得應用化學系工業分析學士學位。潘先生是江蘇省人事廳評定的高級工程師。潘先生負責管理本公司生產、安全、環保、設備、採購、以及國內銷售。一九九七年，潘先生獲頒常州市技術改造一等獎。二零零三年，獲得中國石油和化學工業協會技術發明一等獎，二零一一年獲常州市五一勞動獎章。二零一二年獲中國輕工行業勞動模範。潘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八月加入本公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董事(續)

非執行董事

曾憲彪先生，現年77歲，為非執行董事。曾先生於一九六一年自南京石油工業學校畢業。彼從事化學行業的研究與開發和生產管理經驗豐富。曾先生屢獲殊榮，包括獲國家經濟委員會頒授順酐2000t/a技改省金牛獎、3000t/a順酐重點技改先進個人以及市九五跨世紀奉獻獎和省第二次合理化建議科技成果獎。曾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

虞小平先生，現年64歲，為非執行董事。虞先生於一九七七年自華東師範大學畢業，取得英語學士學位。彼於多家中國製藥和投資公司擔任董事職位。彼除具有藥品貿易經驗外，還具有推動和協助多種其代理的中國藥品通過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檢驗及審批的經驗，已在美國建有貿易業務基礎。虞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

冷一欣女士，現年58歲，為非執行董事。冷女士亦是上醫生命的董事及上海常茂的總經理。彼於一九八二年自江蘇化工學院基本有機合成專業畢業，取得學士學位，其後於一九九六年取得南京工業大學化學工程碩士學位，二零零五年獲得南京工業大學生物化工博士學位。彼亦為常州大學石油化工學院教授。冷女士曾參與多項研究項目並發表超過50篇論文。正如上文所述，冷女士是聯合生產技術的發明者之一。冷女士二零零四年獲中國石油和化學工業協會技術發明二等獎，二零零五年獲江蘇省科學技術進步一等獎，二零一零年獲江蘇省科學技術進步三等獎。冷女士乃芮先生(董事長及執行董事)的配偶。彼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加入本公司。

王建平先生，現年58歲，為非執行董事。彼在一九八三年畢業於上海交通大學取得工學學士學位，其後於一九八六年在上海交通大學取得工學碩士學位。王先生現為上海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他曾擔任中國船舶總公司七院704研究所室主任，曾赴英國裡茲大學做訪問學者。王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六月首次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董事(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陽平凱院士，現年74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六八年自清華大學本科畢業，其後於一九八一年於該校取得化學研究碩士學位。一九八五至一九八七年，彼為加拿大安大略省滑鐵盧大學的訪問學者。歐陽院士為中國工程院院士及曾擔任南京工業大學校長，曾指導多名碩士、博士。彼亦為多個科學和學術機構的成員及在其中擔任職務。歐陽院士曾獲多項獎項，包括二零零一年獲國家科技進步一等獎、何梁何利科技進步獎、杜邦科技創新獎和其他國家級獎項。歐陽院士曾發表超過180篇論文和兩冊作品。歐陽院士於二零零一年六月首次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衛新女士，現年52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彼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蘇州大學財務會計專業。彼具有超過十五年核數及會計經驗。彼現為一家中國會計師事務所所長。衛女士於二零零四年九月首次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鳳蘭女士，現年45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歐女士具有超過十二年香港投資銀行業務經驗。歐女士於一九九七年取得多倫多大學商學學士學位。歐女士現為香港一間投資銀行的執行董事。歐女士於二零一三年六月首次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監事

股東提名的監事

周瑞娟女士，現年65歲，為監事及監事會主席。周女士亦是上海常茂的監事。彼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常州輕工學校，專修企業管理。周女士於一九九七年通過全國統考助理會計師職稱。彼曾為本公司財務會計師、勞資科副科長和辦公室主任。周女士獲公認為本公司工會積極分子和先進生產者。彼於一九九三年一月加入本公司。

陸阿興先生，現年51歲，為監事及本公司銷售部經理。彼在一九八八年取得常州市化工職工學校文憑，並於中共江蘇省委黨校進修。陸先生具有逾20年之銷售及市場推廣經驗。陸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一月加入本公司。

僱員提名的監事

張俊朋先生，現年46歲，為監事及本公司聯合生產車間主任和工程師。張先生於一九九七年自江蘇石油化工學院畢業，取得化學工程學士學位。彼致力於四碳系列有機酸的持續改進和創新，於二零零四年獲得中國石油和化學工業協會頒發的創新工藝技術發明二等獎。張先生參加本公司多項技術改良工作，在本公司有豐富的生產管理經驗。張先生領導的聯合生產車間於二零一二年獲得中華全國總工會及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聯合頒發的「安康杯」競賽優勝班組。彼於一九九七年八月加入本公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監事(續)

股東提名的獨立監事

蔣耀忠教授，現年83歲，為獨立監事。彼於一九五七年畢業於北京大學化學系。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四年，彼為中國科學院成都分院副院長。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七年，彼為中國科學院成都有機化學研究所所長。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八年，彼為四川省政府科技顧問；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二年，彼為中國化學會常務理事，有機化學委員會副主任，四川省化學化工學會理事長，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化學部評審組成員，美國化學會外籍會員及《合成化學》主編。彼現為中國科學院成都有機化學研究所研究員、博士生導師。蔣教授於一九九八年被評為四川省學術和技術帶頭人，二零零零年獲中國化學會有機合成創造獎，二零零五年獲國家自然科學二等獎，二零零八年獲Thomson Reuters卓越研究獎及中國科學院研究生院「傑出貢獻教師」。蔣教授於二零零四年六月首次獲委任為獨立監事。

耿剛先生，現年59歲，為獨立監事。彼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江蘇化工學院。彼在化工行業具有超過二十年經驗，是江蘇省人事廳評定的高級工程師。彼現為一家化工公司副總工程師、實驗室主任及高級工程師，亦為中國纖維素協會技術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彼研究的粘膠-苯乙烯接枝纖維中試項目於一九九零年獲江蘇省科技進步三等獎及無錫市科技進步二等獎，彼於一九九一年被授予無錫市優秀科技工作者稱號，於一九九二年被授予無錫市中青年專業技術拔尖人才。耿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首次獲委任為獨立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高級管理人員

潘春先生，其資料載於本節「董事」一段內。

萬屹東先生，現年46歲，為本公司的副總經理，是江蘇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省人社廳）認定的高級工程師。萬先生一九九六年自浙江大學畢業，獲得生物化工學士學位，二零零四年獲得南京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一九九六年八月加入本公司，致力於生物和固定化細胞技術的持續改進和創新，參加本公司多項技術改造和新產品研究工作，曾在專業雜誌上發表多篇專業論文。二零零一年獲得常州市科技進步一等獎；二零零三年獲得中國石油和化學工業協會科技進步二等獎。萬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八月加入本公司。

張琴英女士，現年51歲，為本公司的副總經理。張女士亦是連雲港常茂的監事。彼是高級經濟師，一九九九年在常州財經學校專修財務管理，二零零七年在中共江蘇省委黨校專修經濟管理，已從事多年財務與工會工作，具有較強的管理經驗。現還擔任常州市化工行業工會主席，化輕產業工會副主席。張女士於一九九三年九月加入本公司。

溫珮玲女士(CPA)，現年48歲，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彼具有逾二十年的香港和中國會計和財務管理經驗。彼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財務理學碩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溫女士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加入本公司。

陸阿興，其資料載於本節「監事」一段內。

除上文所述外，每位董事及監事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制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矢志維持高質素之公司管治。本公司深信良好的企業管治能為有效的管理、健全的公司文化、成功的業務發展及股東價值提升確立框架。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的守則條文

董事會負責履行守則條文D.3.1條職權範圍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除了守則條文A.6.7(董事出席股東會)外，本公司一直遵守港交所製訂的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及企業管治報告。

守則條文A.6.7規定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需出席股東會。潘春先生、曾憲彪先生、虞小平先生、王建平先生、歐陽平凱院士、楊勝利院士、衛新女士及歐鳳蘭女士因事先業務承諾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架構包括董事會及監事會。本公司亦設立了三個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分別為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本公司所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如下：

董事會

董事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定立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制定業務發展計劃及監管管理層的表現。董事會確認以持續營運為基準編制財務報表，並於有需要時為財務報表作出合理的假設和保留聲明的責任。董事會並負責按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規則之要求，在年報、中期報告、涉及股價敏感事宜之公佈及其他披露資料之文件內，作出持平、清晰及容易理解之評述。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兩位執行董事芮新生先生(主席)及潘春先生(總經理)，四位非執行董事曾憲彪先生、虞小平先生、冷一欣女士及王建平先生，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歐陽平凱院士、衛新女士及歐鳳蘭女士組成。

本公司的主席及行政總裁(即總經理)分開由不同人士出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並在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舉行了五次會議。每位董事會成員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會會議的出席率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執行董事	芮新生(主席)	5/5
	潘春(總經理)	5/5
非執行董事	曾憲彪	5/5
	虞小平	5/5
	冷一欣	5/5
	王建平	4/5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陽平凱	0/5
	楊勝利(註)	2/2
	衛新	4/5
	歐鳳蘭	5/5

除了冷一欣女士是芮新生先生之妻子外，每位董事均獨立於其他董事。

註：楊勝利院士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離任。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經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在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經向所有董事明確查詢有關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後，除上文所述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不知悉有不遵守標準守則之情況。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確認函，本公司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仍屬獨立人士。

企業管治報告

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培訓是個持續進程。年內，董事定期收到有關本集團業務及營運，以及相關環境的變動及發展最新情況及簡介。此外，我們亦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所有董事均須每年向本公司提供其培訓記錄。

董事亦參與有關監管事宜之最新訊息、董事之職務與職責及本公司業務之持續專業發展活動，詳情如下：

	董事	培訓類別
執行董事	芮新生	B, C
	潘春	B, C
非執行董事	曾憲彪	B
	虞小平	B
	冷一欣	B
	王建平	B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陽平凱	B
	衛新	B
	歐鳳蘭	A, B

A： 出席外界人士提供的研討會

B： 閱讀有關監管事宜之最新訊息的資料

C： 出席本公司內部提供的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已成立，確保有正式及透明的程序以發展及監督本公司對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政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薪酬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歐陽平凱院士、衛新女士及歐鳳蘭女士及一位執行董事芮新生先生(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度內舉行了一次會議以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檢討董事薪酬政策以及檢討本集團如何執行下文所述的員工激勵計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個別成員的會議出席率如下：

委員姓名	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芮新生	1/1
歐陽平凱	1/1
楊勝利(註)	1/1
衛新	1/1
歐鳳蘭	1/1

註：楊勝利院士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離任。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乃以每名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的技能、知識及對本公司之參與程度為本，並參考本集團之表現及利潤而作出決定。本公司亦已制定一項員工激勵計劃。有關詳情請參考「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章內「僱員」一段的內容。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以書面訂明其權責範圍。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歐陽平凱院士、衛新女士(委員會主席)及歐鳳蘭女士。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管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檢討審計計劃、審計發現事項及本公司核數師的獨立性。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舉行了五次會議，其中二次有外聘核數師出席。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個別成員的會議出席率如下：

委員姓名	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歐陽平凱	5/5
楊勝利(註)	2/2
衛新	5/5
歐鳳蘭	5/5

註：楊勝利院士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離任。

審核委員會年內完成的工作如下：

1. 就外聘核數師的重新委任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
2.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於核數工作開始前與外聘核數師討論核數性質及範疇及有關申報責任；
3. 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以及年度報告及賬目及半年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向董事會提交有關報表及報告前、已特別針對下列事項加以審閱：
 - (i) 會計政策及實務的任何更改；
 - (ii) 涉及重要判斷的地方；
 - (iii) 因核數而出現的重大調整(如有)；
 - (iv) 企業持續經營的假設及任何保留意見；
 - (v) 是否遵守會計準則；
 - (vi) 是否遵守有關財務申報的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及
 - (vii) 考慮於該等報告及賬目中所反映或需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

企業管治報告

4.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及內部監控；其中包括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及就守則條文的事宜向董事會匯報。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已成立，根據各項因素制定及執行提名政策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提名董事人選供股東選任；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名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歐陽平凱院士（委員會主席）、衛新女士及歐鳳蘭女士及一位執行董事芮新生先生。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舉行了一次會議，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及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個別成員的會議出席率如下：

委員姓名	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芮新生	1/1
歐陽平凱	1/1
楊勝利（註）	1/1
衛新	1/1
歐鳳蘭	1/1

註：楊勝利院士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離任。

董事提名政策

董事之提名及委任的程序

被委任之董事，需有合適的資格及預期對董事會有正面的貢獻，先由提名委員會考慮，再經董事會考慮。此後，所有董事均在股東大會由股東選舉。其任期屆滿時獲重選，則可連任。

芮新生先生及潘春先生均與本公司訂立了服務合約。其他的董事與本公司並無訂立服務合約。每位董事任期均不多於三年，並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到期。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重選董事候選人

第六屆董事任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屆滿。除了楊勝利院士決定不膺選連任外，所有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和願意在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重選連任。楊勝利院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或本公司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分歧，亦無任何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關注與本公司事務有關的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八日，提名委員會審閱董事會的組成後，向董事會提名所有現有董事（楊勝利院士除外），建議股東在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所有現有董事重選連任。提名是根據提名政策和客觀標準（包括但不限於技能、區域和行業經驗、背景、種族、性別和服務年限），並充分考慮到多元化的好處，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也考慮了過去三年董事會表現，確認所有現任董事克盡其職、貢獻良多。儘管歐陽平凱院士和衛新女士已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9年，彼等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身份因素，且並無涉及本公司之日常管理，亦並無涉及將會幹預作出獨立判斷之任何關係或情況。此外，彼等繼續展示彼等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特質，現時並無證據顯示彼等之任期曾對彼等之獨立身份造成任何影響。考慮上述事宜後，提名委員會認為不論歐陽平凱院士和衛新女士服務年期之長短，彼等仍能維持其獨立身份，並相信彼等於本集團之寶貴知識及經驗，加上彼等對整體業務之洞察力將繼續為本公司及股東整體上帶來重大貢獻。因此，提名委員會根據提名政策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舉薦所有現任董事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由股東選舉。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該舉薦獲董事會接納，所有董事候選人均無就舉薦自己予股東選舉一事參與投票。所有董事候選人概無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本集團在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任何服務合約。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集團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概要連同為執行本政策而制定之可計量目標及達標進度於下文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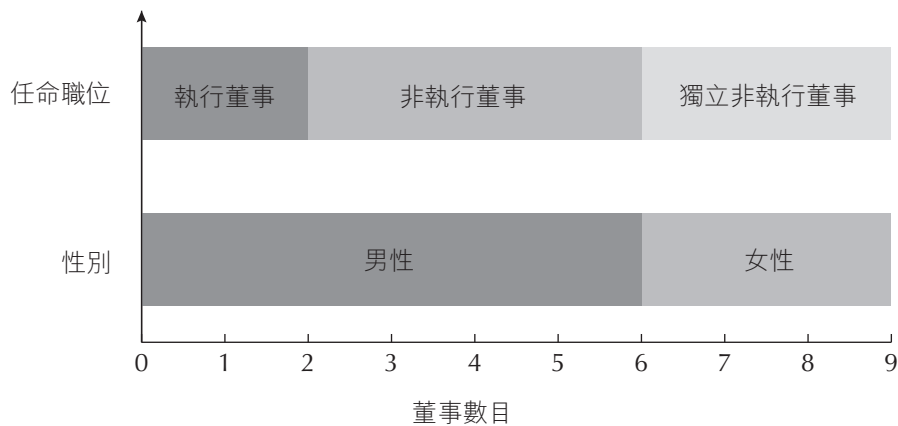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概要及可計量目標

本公司認定並確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好處。本公司相信要獲得多元化的觀點與角度，可以從多方面的因素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技能、地區與行業經驗、背景、種族、性別及其他特質。在實行多元化方面，本公司亦將根據本身的業務模式及與時並進的特定需要去考慮各種因素。本公司竭力確保其董事會成員在技巧、經驗及觀點與角度多元化方面保持適當的平衡，以支持其業務策略的執行及令董事會有效率地運作。最終將按人選之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之貢獻而作決定。

執行及監察

提名委員會每年檢討董事會在多元化層面之組成，並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執行。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在主要多元化層面之組成概述如下：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狀況



監事會

監事會向股東大會負責。監事會主要責任包括監督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其職務時是否違反法律、行政法規、公司章程或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以及檢查公司的財務。監事可列席董事會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成員由兩名股東提名的監事，周瑞娟女士及陸阿興先生、一名公司僱員提名的監事張俊朋先生和兩名股東提名的獨立監事蔣耀忠教授及耿剛先生組成。陸阿興先生及張俊朋先生均與本公司訂立了服務合約。周瑞娟女士、蔣耀忠教授及耿剛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每位監事任期均不多於三年，並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到期。

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舉行了二次會議，出席率為100%。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溫珮玲女士)負責促進董事會程序，以及董事之間及董事與股東及管理層之間的溝通。公司秘書是向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總經理匯報。公司秘書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二零一九年內，公司秘書接受了超過15小時更新其技能及知識的專業培訓。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確認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財務報表之責任，財務報表須真實而中肯地反映本集團當日之財務狀況及本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利潤與現金流量，並且按持續經營基準、法例要求及適用之會計政策而編製。

本公司核數師就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作出之匯報責任聲明列載於第58至64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有責任維持可靠及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之利益及本公司之資產。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企業管治報告

成功的風險管理對本集團業務之長遠增長及可持續發展乃不可缺少。董事會負責制訂策略、業務目標及風險偏好以及確保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及監督管理人員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設計、實施及監察。於二零一九年，管理人員已向董事會提供該等系統有效性的確認，董事會亦檢討了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認為該等系統機制於二零一九年均屬足夠並有效地運作。董事會亦評核了本公司在內部審計、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並認為各方面均充足無闕。

本集團設立了一個管理委員會以確保重大風險得以識別；考慮其發生之影響及可能性後得以評估；通過確定適當的控制和應對措施，評估建議之紓緩方案之成本效益，從而作出有效的管理。董事會在該委員會的協助下，持續監督公司的風險管理架構，檢討本集團的重大風險及新興風險，並對風險管理體系的成效展開年度檢討。董事會決定所願意承受之重大風險之性質及程度，以完成本集團之策略目標。本集團之各部門負責識別其本身風險，並設計、實施及監察相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過程包括保持風險登記冊所列明重大風險細節，連同本集團重要部門匯報之監控措施。在訂立風險偏好時，確保董事會考慮重大風險。

風險管理政策已獲採納作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指引。

內部審計

內部監控機制，旨在監察本公司的整體財務狀況；防止資產嚴重受損及被挪用；就重大欺詐及錯失作出合理的預防措施；以及有效地監控及矯正違規情況。

本年度內，本公司曾因銀行貸款而衍生與關聯方發生交易，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3(b)。本公司已取得相關銀行的確認函，說明該等轉貸不構成違規行為。截至本報告日期，該等貸款全部按期還本息。本集團將繼續完善其內部監控制度，確保其有效實行。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未設有內部審核部門，但外聘了專業人員負責內部審核評估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內部監控系統之正常運作。本公司擬將評估程序持續進行。審核委員會檢討及考慮由內部監控審查結果後，向本公司董事會匯報及向董事會確認內部監控系統有效及足夠。

內幕消息政策

董事會已通過及採納內幕消息政策，為本集團之董事、高層人員及所有相關僱員（有可能擁有未公開之內幕消息）提供指引，以確保根據相關適用法律法規平等及適時地向公眾發佈內幕消息。有關程序其中包括通知相關董事及員工有關常規禁制期及證券交易限制、以代號識別項目及按「需要知情」基準向指定目標人士發佈資料等，以防止本集團之內可能不當處理內幕消息。

核數師酬金

二零一九年度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再度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國際外聘核數師。其主要責任乃就年度財務報表提供核數服務。

年內，付予外聘核數師之酬金折合人民幣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321	1,367

股息政策

本公司的政策是向股東提供與業務基本業績掛鉤的股息。董事會認為，將本集團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綜合淨利潤的30%至70%的派息率定為目標是審慎及適當。然而，實際股息支付率可能會與目標出現某些偏差，具體取決於本公司的現金流量和未來資金需求。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益

召開特別股東大會

根據本公司章程第61條，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含10%)的股東以書面形式要求召開特別股東大會時，董事會應當在兩個月內召開特別股東大會。

於股東大會新的提案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章程第63條，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5%以上(含5%)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新的提案，本公司應當將該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但該提案需於前述會議通知發出之日起30日內送達本公司。

提名新董事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章程第97條，就擬提議選舉一名人士出任董事而所發出通知，以及該名人士表明願意接受提名選舉所發出的書面通知應最少於七天前提交予本公司。股東所提交就擬提議選舉一名人士出任董事通知的七天期間，應由本公司就該選舉發送會議通知之後開始計算，而該期限不得遲於會議舉行日期之前七天(或之前)結束。

與股東之溝通

董事會歡迎股東及其他權益人就本集團的管理及管治提出問題或關注的事項。股東及其他權益人可隨時以郵寄將查詢及所關注事項發送予公司秘書以便轉交董事會。地址為香港中環雪廠街10號新顯利大廈五樓54室。

公司章程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沒有對公司章程作出修改。

承董事會命

芮新生

主席

中國，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

環境及社會報告

環境政策及表現

董事會非常瞭解環境保護對本集團持續穩定發展的重要性，並力求在提高產品品質的同時，在成本控制及環境保護之間取得最佳平衡。本集團根據實際情況，建立了環境管理體系，本集團的常州工廠獲得了ISO14001的認證。本集團致力成為能源資源消耗少、污染物排放低的資源節約型和環境友好型企業，推行清潔生產，實現污染預防，降低環境事故風險。本集團環保科專責加強環保工作，積極執行環保政策，大力開展環保治理，採取節能降耗措施，扎實地推進污染物減排工作。同時，本集團還設有專職環保車間，對各生產車間的廢水進行集中處理，達標後排入園區的污水處理公司；並配合環保科對車間的固廢、危廢等進行集中管理和處理，生產尾氣經收集後進入噴淋吸收塔或RTO焚燒處理。因此，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的生產基地全在中國大陸，須遵守中國國家及地方政府有關環境保護的法律法規。此等法規中有些規定了向提供環保服務的政府機構支付的費用水平、並規定有關排放固體廢物、污水及廢氣的標準。本集團的生產技術令本集團得以有效控制生產過程造成的污染，而本集團亦安裝了廢物排放設施，減低廢物排放。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並無知悉有重大違反上述有關環境保護的法律法規的情況。

以下關於環境的討論和資料是本集團常州和連雲港工廠的合併資料。本集團常州的順酐生產線在二零一九年充分發揮了作用，使用新的方法生產順酐大大減低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的連雲港廠房因當地政府政策繼續停產，此外，本集團位於常州的工廠亦因當地政府環保提升要求於在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短暫停產。綜合以上因素，本年度關於環保的主要關鍵績效指標均有所下降。

環境及社會報告

一、 排放

由於本集團是生產性企業，以下有關排放的討論主要是關於生產上的排放。

(1)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有二氧化碳排出，該等溫室氣體不屬於國家要求檢測範圍。為了降低成本和減少排放，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開始以丁烷取代苯作為生產原料。丁烷法制順酐降低了二氧化碳的排放，更清潔環保，符合國際食品添加劑生產的潮流。

本集團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主要是電力和蒸汽的消耗。為了減低蒸汽消耗，本集團的順酐生產線的設計使得產出的蒸汽可循環使用，不但可減低溫室氣體排放，也可減低生產成本。為減低排放量，本集團致力確保設備有效運行，實施清潔生產。有害和無害廢棄物主要交給合資格的廢棄物處置公司焚燒或循環利用。

(2) 污水、噪音

本集團每年聘請獨立的環境監測公司為本集團的工廠檢測污水水質和噪音排放，二零一九年，有關排放均符合國家規定的限制標準。

主要關鍵績效指標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廢水總量(噸)	393,492	451,557
廢水量—每產量單位(噸/噸)	13.84	13.92
廢氣總量(噸)	8.24	17.94
廢氣量—每產量單位(噸/噸)	0.000	0.001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附註)	71,565	99,940
溫室氣體排放量—每產量單位(噸/噸)(附註)	2.52	3.08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噸)	1,111	1,787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每產量單位(噸/噸)	0.04	0.06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噸)	1,724	1,548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每產量單位(噸/噸)	0.06	0.05

環境及社會報告

附註：

本集團根據GBT32151.10-2015《溫室氣體排放核算與報告要求 一 第10部分：化工生產企業》折算溫室氣體排放量，是常州工廠和連雲港工廠的直接及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的總和。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涉及常州工廠和連雲港工廠的原料——正丁烷。直接溫室氣體總排放量扣除了本集團對外出售蒸汽折算的直排溫室氣體量。在計算蒸汽折算直排溫室氣體量時，熱力消費排放因子是根據「上海市2010年能源平衡表和溫室氣體清單編製數據」計算獲得。

本集團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涉及兩家工廠的購入電力產生排放及購入熱力產生排放。計算購入電力產生排放時候使用的電力排放因子是根據發改委最近公佈的數據，計算時所採納的華東區域電網因子(EFgrid, BM, $\gamma(\text{tCO}_2/\text{MWh})$)為0.4923(二零一八年：0.4923)。計算購入熱力產生排放使用的熱力消費排放因子根據「上海市2010年能源平衡表和溫室氣體清單編製數據」計算獲得，取值0.11t CO₂/GJ。

二、 資源使用

本集團一直致力減低能源消耗。在生產過程中，本集團需要使用能源主要包括水、電和蒸汽。

(1) 水

本集團的常州工廠被評為節水型企業。在常州市計劃用水、節約用水的方針下，本集團認識明確，措施有力，效果明顯，近幾年單位產品的用水量逐年下降。本集團通過改良生產設備、採用節水技術，實現水資源的合理利用，對本集團循環水排放進行了有效控制、反沖水進行集中回用，達到節水效果。

本集團的常州工廠通過評審，取得《水量平衡測試合格證》，代表本公司用水水平合理。本集團使用自來水來自當地的自來水有限公司，並無求取適用水源上的問題。

環境及社會報告

(2) 電

本集團有效利用電力資源。供電局採用“尖峰、峰、谷、平”用電政策，即不同時段，電力收費的不同，尖峰時段單位收費最高、谷電時段單位收費最低。本集團積極配合有關政策，提高谷、平時段用電比例，減低生產成本。

(3) 蒸汽

本集團蒸汽來源有兩個，一是外購、二是生產過程中產生的蒸汽回收循環利用，該循環利用有助減少能源消耗和降低生產成本。在減少能耗上，本集團在生產上利用回收蒸汽帶動透平機驅動風機，降本增效的同時也做到了節能環保。另外，連雲港工廠設計的生產過程中能產生的蒸汽，不僅足夠自己回收循環利用，還有餘量銷售給附近的工廠，既能減少蒸汽排放，也能為本集團帶來經濟效益。

(4) 包裝材料

本集團包裝材料分多種。包裝材料佔生產成本的比例很低，於二零一九年，包裝材料佔生產成本的比例低於3%。

主要關鍵績效指標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用電總量(kwh)	33.1百萬	43.3百萬
用電量—每產量單位(kwh/噸)	1,165	1,334
蒸汽總用量(外購)(噸)	124,865	169,657
蒸汽用量(外購)—每產量單位(噸/噸)	4.39	5.2
用水總量(噸)	447,927	636,216
用水量—每產量單位(噸/噸)	15.76	19.6

環境及社會報告

社會

一、僱傭及勞工常規

本集團本著以人為本的原則，不斷改善工作環境和薪酬，並為員工施展個人才能提供了廣闊的發展平台。本集團堅決貫徹國家及當地政府在用人方面的有關法律法規。本集團建立了詳細的社會責任體系，涵蓋了用工規定，社會福利等各個方面。本集團實施安全標準化管理，順利通過了國家「安全生產標準化二級企業」達標評審，為員工提供了安全的工作環境。

本集團十分注重員工的培訓，本集團向員工提供與其職責相關的培訓，包括管理、監管更新、環境保護、食品安全、團隊建設等培訓。本集團亦鼓勵員工參加各類大中專院校進修與其工作崗位有關的學歷教育和培訓，由本集團資助部分有關費用。

安全培訓方面，涉及生產的管理人員都參加了常州市安全生產宣傳教育中心的安全培訓及考核。在本集團內部，每月由安全總監和安全科組織，對各生產線負責人及安全員、環境管理員進行相關法律法規、安全知識、企業管理制度等方面的培訓。有新項目或新工藝開始生產前，安全科也會集中組織對車間員工進行安全生產操作規程及生產工藝操作、新設備操作技術的培訓，通過考核後上崗操作。

此外，本集團每年都根據業績水平有計劃地為員工加薪和發放福利。每年組織不同的聯誼活動，讓本集團各個部門各個崗位的員工都增加聯繫，加強互動。

本集團嚴格執行國務院的《禁止使用童工規定》執行用工標準，制定招聘程序和措施，確保不聘用童工。所用員工絕大部分是中國人。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並無知悉有違反僱傭及勞工的法律法規的情況，亦未發現存在違反有關童工規定的情況。

環境及社會報告

以下是本集團有關僱傭及勞工常規的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i>僱員人數(按性別)</i>			
男	313	326	409
女	148	153	168
<i>僱員人數(按工作性質)</i>			
管理	71	68	70
生產	307	320	406
銷售	26	26	29
研發	57	65	72
<i>僱員人數(按年齡)</i>			
30歲或以下	121	161	251
31-50歲	296	282	291
50歲以上	44	36	35
<i>培訓</i>			
培訓員工經費	人民幣350,000元	人民幣186,000元	人民幣158,000元
受訓僱員百分比	97%	98%	98%
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67	70	72

二、營運慣例

(1)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共有超過100家的合格供應商。其樣品通過檢測、試生產合格和供應商審核合格後方可成為本集團的合格供應商。每年年初對所有供應商上一年度的供貨業績進行評價，評價合格後方可繼續供貨。新供應商及分包商的評估包括他們對社會責任的承諾及表現。本集團制定了一系列採購管理制度和採購控制程序，嚴格選擇供應商和控制採購過程。採購人員也會定期走訪供應商，與供應商保持緊密的聯繫和良好的合作關係。本集團的供應商絕大部份位於中國大陸。

環境及社會報告

(2) 產品責任

經過二十多年的積累，本集團的客戶遍佈全球。本集團一貫注重客戶關係的維護，近幾年，更是不斷加強終端用戶的開發，實現直接銷售，更加緊密與客戶的長期合作關係。本集團通過對食品安全和品質嚴格控制，確保產品安全，保持品質領先，保證客戶滿意度。本集團獲得食品安全體系領域最高標準的FSSC22000和品質管理體系ISO9001的認證。本集團每年都會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使本集團更加瞭解客戶意見和要求，以及對本集團的客觀評價。二零一九年的調查報告顯示客戶對本集團滿意。

本集團設有顧客投訴處理程序。本集團一直以來著重產品品質，不斷改善工藝確保產品品質和加強品牌管理工作，以應付潛在投訴及確保適當的質量交付。

本集團設有商標管理制度和商業道德規範控制程序等，並嚴格遵守有關保護知識產權的法律法規。

本集團設有檢驗和試驗控制程序，對半成品或成品進行逐項檢驗。合格與不合格產品按已制定的程序處理。每份成品均有《檢驗報告》以便於產品的可追溯。若發生產品需要回收的情況，本集團即啟動召回程序，先分析食品危害的程度並進行分類，必要時重新檢驗，根據分析或檢驗結果提出是否實施召回。本集團亦會記錄已收回的產品數量，以確保不安全批次產品能夠完全、及時召回並按照產品召回程序進行適當處理。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並沒有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回收已出售或已運送的产品。

本集團亦致力保障及正確使用客戶資料。在業務過程中，當收集、處理及使用該等資料時，本集團遵守有關的國家法律法規以及本集團內部的商業道德規範控制程序。

環境及社會報告

(3) 反貪污

本集團設有反腐敗反貪污控制程序發放給所有員工、並設有機制讓員工可以舉報發現的問題。本集團設有對資金管理的管理制度及措施以防止洗黑錢。本集團內部每年進行一次社會責任的內審，審核公司員工有沒有賄賂、勒索及欺詐等現象。

二零一九年內並沒有發現任何與賄賂有關的重大風險，亦沒有出現任何有關本集團的已確認貪污事件或針對本集團或其僱員有關貪污的公開法律訴訟。年內亦無發生與業務夥伴的合約因貪污違規而遭終止或不再續約的已確認事件。年內，本集團並無接獲貪污舉報。

三、社區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在社會投資參與方面主要是向常州市慈善總會捐贈人民幣190,000元。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董事會報告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的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運作的地區性分析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生產與銷售有機酸產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本集團於年內的收入按地區劃分的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於年內的業績載於第65頁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本年度沒有宣佈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55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0.05元)(含稅)，合共約人民幣29,134,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6,485,000元)。

捐款

本集團在本年度內作出之慈善及其他捐款合共人民幣19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40,000元)。

於年內發行之股份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行之股份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採用中國公認會計原則而編制的法定財務報表所示，本公司的可分派儲備約有人民幣470,558,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16,392,000元)。

優先購買權

優先購買權讓現有股東可按彼等各自持股量比例優先購買本公司所發行的任何新股，而本公司章程或本公司成立所在施法管轄區中國的法律概無優先購買權的規定。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所公佈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的第134頁。

董事會報告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董事及監事

年內的董事及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芮新生先生(主席)

潘春先生

非執行董事

曾憲彪先生

虞小平先生

冷一欣女士

王建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陽平凱院士

楊勝利院士(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離任)

衛新女士

歐鳳蘭女士

由股東提名的監事

周瑞娟女士

陸阿興先生

由僱員提名的監事

張俊朋先生

由股東提名的獨立監事

蔣耀忠教授

耿剛先生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監事(續)

每位董事及監事任期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屆滿。根據本公司章程第97、116及117條，本公司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選出董事及由股東提名的監事，任期三年。代表僱員的監事由本公司僱員選出，任期三年。董事或監事如在任期屆滿時獲重選，則可連任。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芮新生先生、潘春先生、陸阿興先生，及張俊朋先生各自與本公司訂立了服務合約。其他董事及監事均沒有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

除上述者外，有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連任之董事或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補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及監事在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的就本公司的業務而言屬重大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任何時間內概無參與訂立或於本年度終結時仍然有效，致使董事、監事及董事或監事的關連人士擁有重大權益(無論直接或間接)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本公司的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所佔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本公司的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並已根據以下條例知會本公司及港交所之權益(包括股份權益及淡倉)：(a)證券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條例內有關該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證券條例第352條列入該條文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c)上市規則附錄十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或；(d)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而須知會本公司及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份好倉：

董事	持股類別	內資	佔內資股	外資	佔外資股	H股數目	佔H股
		股數目	百分比約 (附註(k))	股數目	百分比約 (附註(l))		百分比約 (附註(m))
芮新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配偶的權益，所控制法團的權益，受託人(非被動受託人)及保管人(附註(a))	2,500,000	100%	135,000,000	39.30%	3,820,000	2.08%
冷一欣女士	實益擁有人，配偶的權益及所控制法團的權益(附註(b))	2,500,000	100%	135,000,000	39.30%	3,820,000	2.08%
潘春先生	(附註(c))	-	-	(附註(c))	(附註(c))	-	-
曾憲彪先生	(附註(d))	-	-	(附註(d))	(附註(d))	-	-
虞小平先生	配偶的權益及所控制法團的權益(附註(e))	-	-	66,000,000	19.21%	2,620,000	1.43%

董事會報告

董事、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本公司的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所佔的權益及淡倉（續）

股份好倉：（續）

董事	持股類別	內資 股數目	佔內資股 百分比約 (附註(k))	外資 股數目	佔外資股 百分比約 (附註(l))	H股數目	佔H股 百分比約 (附註(m))
歐陽平凱院士	(附註(f))	-	-	(附註(f))	(附註(f))	-	-
監事							
周瑞娟女士	(附註(g))	-	-	(附註(g))	(附註(g))	-	-
陸阿興先生	(附註(h))	-	-	(附註(h))	(附註(h))	-	-
張俊朋先生	(附註(i))	-	-	(附註(i))	(附註(i))	-	-
蔣耀忠教授	(附註(j))	-	-	(附註(j))	(附註(j))	-	-

附註：

- (a) 香港新生創業持有135,000,000股外資股；常州新生持有2,500,000股內資股；芮新生先生是3,768,000股H股的實益擁有人；芮先生的配偶冷一欣女士持有52,000股H股。香港新生創業的已發行股本包括170,000股A類股份及100,000股B類股份。芮先生為96,500股此等A類股份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彼同時亦為53,000股B類股份的註冊持有人，為該等已經或會不時對本公司有貢獻之一群人士，以一項全權信託的受託人身份持有此等股份。芮先生為常州新生70%註冊資本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冷女士乃董事之一並為芮先生的配偶，其亦於香港新生創業及常州新生享有權益，詳情載於下文附註(b)。

董事會報告

董事、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本公司的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所佔的權益及淡倉（續）

- (b) 冷女士為73,500股香港新生創業A類股份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香港新生創業則為135,0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新生創業的已發行股本包括170,000股A類股份及100,000股B類股份。冷女士為常州新生30%註冊資本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常州新生則為2,500,000股內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冷女士亦是52,000股H股的實益擁有人。芮先生乃董事之一並為冷女士的配偶，其個人在本公司股份中享有權益，亦及於香港新生創業及常州新生享有權益，詳情載於上文附註(a)。
- (c) 潘先生為2,000股香港新生創業B類股份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香港新生創業則為135,0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新生創業的已發行股本包括170,000股A類股份及100,000股B類股份。彼同時為200,000股香港生化高科股份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香港生化高科則為67,5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生化高科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750,000股。
- (d) 曾先生為380,000股香港生化高科股份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香港生化高科則為67,5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生化高科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750,000股。曾先生同時為2,000股香港新生創業B類股份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香港新生創業則為135,0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新生創業的已發行股本包括170,000股A類股份及100,000股B類股份。
- (e) 虞先生及其妻子（並非董事之一）共同享有早務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權益，而早務有限公司則為66,0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虞先生妻子林茂女士亦是2,620,000股H股的實益擁有人。
- (f) 歐陽院士為4,000股香港新生創業B類股份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香港新生創業則為135,0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新生創業的已發行股本包括170,000股A類股份及100,000股B類股份。
- (g) 周女士為220,000股香港生化高科股份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香港生化高科則為67,5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生化高科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750,000股。

董事會報告

董事、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本公司的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所佔的權益及淡倉（續）

- (h) 陸先生為220,000股香港生化高科股份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香港生化高科則為67,5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生化高科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750,000股。
- (i) 張先生為800股香港新生創業B類股份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香港新生創業則為135,0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新生創業的已發行股本包括170,000股A類股份及100,000股B類股份。彼同時為120,000股香港生化高科股份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香港生化高科則為67,500,000股本公司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生化高科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750,000股。
- (j) 蔣教授為2,000股香港新生創業B類股份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香港新生創業則為135,0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新生創業的已發行股本包括170,000股A類股份及100,000股B類股份。
- (k) 百分比是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2,500,000股內資股計算。
- (l) 百分比是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343,500,000股外資股計算。
- (m) 百分比是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183,700,000股H股計算。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並無於本公司或任何本公司的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並須根據以下條例知會本公司及港交所之權益（包括股份權益及淡倉）：(a)證券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條例內有關該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證券條例第352條列入該條文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c)上市規則附錄十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或(d)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而須知會本公司及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認購股份或債務證券之權益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他相關法團於本年度內均並無以訂約方身份，訂立安排（包括購股權）令本公司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持有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指明企業或其他相關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務證券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作出披露之人士及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非董事、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根據證券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或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主要股東：

股份好倉：

股東名稱	持股類別	外資股數目	佔外資股	H股數目	佔H股
			百分比約 (附註(e))		百分比約 (附註(f))
香港新生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35,000,000	39.30%	-	-
香港生化高科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67,500,000	19.65%	-	-

董事會報告

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作出披露之人士及主要股東(續)

股份好倉：(續)

股東名稱	持股類別	外資股	佔外資股	佔H股	
		外資股數目	百分比約 (附註(e))	H股數目	百分比約 (附註(f))
早務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66,000,000	19.21%	-	-
林茂女士	配偶的權益、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及實益擁有人	66,000,000 (附註(a))	19.21%	2,620,000	1.43%
香港科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62,500,000	18.20%	-	-
上海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原稱上海科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62,500,000 (附註(b))	18.20%	-	-
上海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原稱上海科技投資公司)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62,500,000 (附註(c))	18.20%	-	-
上海科技創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62,500,000 (附註(d))	18.20%	-	-

附註：

- (a) 林茂女士及其配偶虞小平先生(董事之一)共同享有早務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權益，而早務有限公司則為66,0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林茂女士亦是2,620,000股H股的實益擁有人。
- (b) 上海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香港科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100%註冊股本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科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則為62,500,000股外資股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

董事會報告

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作出披露之人士及主要股東(續)

股份好倉：(續)

附註：(續)

- (c) 上海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為上海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的62.3%註冊資本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上海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香港科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100%註冊股本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科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則為62,500,000股外資股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
- (d) 上海科技創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為上海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100%註冊資本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上海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為上海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的62.3%註冊資本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而上海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香港科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100%註冊股本的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香港科海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則為62,500,000股外資股註冊持有人兼實益擁有人。
- (e) 百分比是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343,500,000股外資股計算。
- (f) 百分比是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183,700,000股H股計算。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並無其他人士(非董事、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根據證券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或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主要股東。

管理合約

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訂立本公司業務整體或任何重要部份的管理或行政合約。

酬金政策

僱員的薪金根據不同工作性質和個人表現而釐定。

董事及監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按照彼等各自在本公司事務上參與之時間、貢獻及專業知識而釐定。

本公司採納了一項員工激勵花紅計劃，詳情請參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內「僱員」一段。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於年內的購買額及銷售額百分比如下：

購買額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最大供應商	23%	22%
—首五大供應商合共	50%	54%

銷售額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最大客戶	6%	5%
—首五大客戶合共	22%	21%

各董事、監事、彼等的聯繫人士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指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於這些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股本結構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已發行股份的類別如下：

	股份數目
H股(附註(a))	183,700,000
內資股(附註(b))	2,500,000
外資股(附註(c))	343,500,000
	529,700,000

附註：

- (a) 其為本公司股本中以人民幣列值在境外上市的外資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全部均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入賬列為繳足，並以港元在主板上市買賣。
- (b) 其為本公司股本中以人民幣列值的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全部均以人民幣入賬列為繳足，並發行予發起人。
- (c) 其為本公司股本中以人民幣列值的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全部均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入賬列為繳足，並發行予發起人。

H股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在創業板上市，其後，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H股從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

雖然中國國務院證券委員會與中國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於一九九四年八月二十七日所頒布的《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備條款》界定了「內資股」、「外資股」及「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意義(本公司章程細則已採納該等定義)，然而，中國現行法律及法規並無清楚訂明外資股所附權利(外資股受限於若干轉移限制，而在若干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和港交所)發出所需批准後，可以成為H股)。然而，本公司之創立及發起人外資股之存續並不違反中國的任何法律和法規。

董事會報告

股本結構（續）

目前並無適用法律和法規監管外資股所附權利，但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已向本公司表示，在制訂有關此方面的任何新法律或法規前，外資股持有人應當作擁有與內資股持有人相同的權利與義務（尤其是有權按適用於內資股持有人的方式，出席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並有權收取召開該等大會的通告），惟外資股持有人可享有下文所述的權利：

- (a) 以外幣收取本公司宣派的股息；
- (b) 本公司一旦清盤時，可以外幣收取及參與本公司作出的剩餘資產分派（如有）並將該等資產遷離中國（惟須受適用的外匯管制法規所規管）；
- (c) 內資股及外資股持有人之間的爭議，可由雙方協議以仲裁方式解決，及如未能達成協議的話，則爭議的任何一方將爭議交由有司法權的法院釐定。此等解決爭議的方法亦相對適用於外資股及境外上市外資股持有人之間的爭議；及
- (d) 待中國的有關監管機關及港交所發出一切所需批准後，外資股可兌換為境外上市外資股，並自此以後附有境外上市外資股所附的相同權利與義務。

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當日，就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維持根據上市規則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退休計劃

退休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2(a)及12。

董事會報告

業務審視

(a) 業務表現和未來發展

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和未來發展的討論載於本年內的「主席報告」一節。

本集團的財務關鍵表現指標的分析載於本年內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該等討論為「董事會報告」的一部份。

(b)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的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討論載於本年報內的「環境及社會報告」。該等討論為「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c) 對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是生產有機酸產品，用作食品添加劑、藥用輔料、原料藥等。因此，本集團需要遵守相關環保的法律法規、另外也需遵守中國的安全生產法、食品安全法、勞動合同法、公司法等。本公司的H股在主板上市，因此本公司需要遵守上市規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知悉有嚴重不遵守適用於本集團並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的情況。

(d) 重要關係

本集團的僱員、顧客和供應商關係的討論載於本年報內的「環境及社會報告」。該等討論為「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董事會報告

業務審視 (續)

(e)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透過風險識別及評估程序，若干重大風險得以識別。有關本集團之該等重大風險連同相關內部監控措施或紓緩概述如下：

1. 研究和開發

本集團擁有兩個研究中心，每年都會投入資金研究和開發改進現有產品的工藝和研發新產品技術。本集團的未來前景很大程度上會視乎能否成功開發新產品，並把新產品投入商業化生產。本集團能否成功開發該等新產品為未知之數，亦不能保證已開發的產品可以獲得市場接納以及是否具有市場競爭能力。本集團在決定投入資源研究和開發新產品前，會考慮該新產品的市場前景、銷售價格和成本等，以控制有關風險。

2. 稅務優惠

本集團的主要淨利潤來自本公司的常州生產基地。本公司是高新技術企業，享有較標準稅率低的優惠稅率15%。假如到期後不能續獲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將對本集團的利潤有重大的影響。本公司持續積極地統籌不同部門以監察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要求，爭取繼續享有相關稅務優惠。

3. 原材料價格波動

本集團的主要生產材料是丁烷，主要是購自中國的供應商。丁烷的價格受很多因素影響，並不是本集團可以控制的。該等因素包括原油價格、丁烷的全球性和地區性供求量、國內外政府的法規、天氣狀況和全球經濟狀況等。倘若丁烷的價格上升，本集團不一定能把所有上升的成本轉嫁給客戶，就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董事會報告

業務審視(續)

(e)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續)

4. 市場競爭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產品約47%是出口到國外、約53%是在國內(包括進出口公司)的銷售。無論在國外或國內，食品添加劑行業的競爭也很激烈。如果競爭加劇，會導致價格下跌，影響本集團的市場佔有率和毛利率。本集團持續監察及分析競爭情況及市場資料，預早估計不利變動，採取相應措施。本集團也採取加強品牌措施，推動業績增長並鞏固品牌的市場地位。另外，本集團通過持續的工藝改善，減低生產成本，提高產品品質，使產品更具競爭力。

期後事項

期後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於本財政年度內及直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止任何時間，均未曾經或現有生效的任何獲准許的彌償條文惠及本公司的董事(不論是否由本公司或其他訂立)或其有聯繫公司的任何董事(如由本公司訂立)。

核數師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退任，惟合資格獲重新委聘。

承董事會命

芮新生
主席

中國，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

監事會報告

各位股東：

常茂生物化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監事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香港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本着對全體股東負責的精神，認真履行職責，維護股東權益，維護本公司利益，遵守誠信原則，忠實履行監督之職責和義務，勤勉主動地開展工作。

在本年度內監事會主要工作包括：列席董事會會議；認真審閱了董事會提交給應屆股東大會批准的董事會報告及利潤分配方案建議；對本公司管理層重大決策及具體決定是否符合國家法律法規以及本公司章程，是否維護股東利益等，進行了嚴格有效的監督。並通過各種方式，了解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高級管理人員在經營管理、日常事務中的行為；認真審查公司的財務狀況和關聯交易情況。

經審查，監事會認為：

1. 董事會提交給應屆股東大會批准的董事會報告及利潤分配方案建議，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
2.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嚴格遵守誠信原則，工作克勤盡職、真誠地以公司最大利益為出發點行使職權。未發現董事、總經理及高級管理人員濫用職權，損害本公司利益及侵犯本公司股東和本公司員工權益之行為，亦未違反法律法規或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監事會報告

3. 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的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告，真實和中肯地反映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年度的經營業績和財務情況。與關聯企業交易符合香港港交所上市規則的有關條例，公平合理，未發現有損害股東利益和本公司利益的行為。

在過去的一年中，監事會的工作得到了公司各位股東、董事及全體員工的大力支持，謹此表示衷心地感謝！

承監事會命

周瑞娟
監事會主席

中國，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常茂生物化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常茂生物化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65至13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連雲港工廠的非金融資產減值
-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連雲港工廠的非金融資產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a)、15、16及1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在連雲港工廠擁有若干非金融資產，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在建工程（「連雲港常茂」），總值人民幣一億四千八百一十萬元。連雲港工廠自二零一六年初開始營運，至今仍未達預期生產水平而產生經營虧損。該工廠也暫時停產，詳見附註4(a)。

管理層視連雲港常茂的經營虧損及暫時性停產為工廠的非金融資產減值指標，並已對該等資產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減值評估。根據評估結果，結論為上述連雲港常茂的非金融資產不需減值。

我們就管理層對有關連雲港常茂非金融資產減值評估的審核程序包括：

- 已經獲得、理解並評估了管理層的減值評估過程；
- 測試了現金流預測使用價值計算的數學準確性以及評估了其應用的方法的適當性。我們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添加劑行業的其他可用市場資訊及考慮集團的過往表現，獨立評估了重要假設的適當性，包括銷售收入增長率和毛利率。我們根據連雲港常茂與相關部門的通信，包括詳細的合規評估和公開信息，獲得、了解和評估連雲港常茂恢復生產的時間，並未發現任何與假設相矛盾的事項。我們也通過考慮連雲港常茂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和相類似公司的貼現率，評估了使用的貼現率的適當性；並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專注這範圍，因為上述連雲港常茂的非金融資產減值對綜合財務報表非常重要，減值指標的存在以及這些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使用價值計算，需要管理層對相關業務的未來業績和現金流預測的貼現率作出重大判斷和評估。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為了評估各可能結果的潛在影響以及按集團過往經驗和此行業的市場趨勢而評估出的變動可能性，我們評估了管理層對復產的時間性以及對以上現金流預測使用的關鍵假設所做的敏感性分析的適當性；

根據上述程序，我們發現現有證據足以支持管理層在連雲港常茂非金融資產減值評估中使用的方法以及應用的關鍵假設和估計。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b)及2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扣除減值撥備約人民幣二百萬元後，集團存貨約為人民幣一億零六百萬。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較低者列賬。管理層按產品分類以評估存貨之庫齡、其估計銷售價格以及其實體狀況判斷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管理層定期進行存貨盤點，以識別變壞或過時的存貨。

對於管理層對存貨可變現淨值的評估，我們執行了如下審計程序：

- 測試了集團關鍵存貨控制；
- 對存貨盤點執行了監盤，以識別變壞或過時的存貨；
- 透過採樣方式查閱個別存貨的相關採購檔案和採購發票，以測試庫齡表準確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管理層根據存貨庫齡以計算滯銷存貨的撥備，並為貨齡比較長的存貨作出特定撥備。

管理層基於其過往類似產品銷售的經驗使用判斷計算估計銷售價格及以當前市場條件和可用資訊預期的未來銷售。

我們對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關注是基於存貨餘額的大小以及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中所涉的管理層判斷。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透過以抽樣方式測試重要存貨之估計銷售價格至期後之實際銷售價格或最新銷售資料及比較已選存貨的估計銷售價格至其成本。與管理層討論有關沒有期後銷售之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的評估，並搜集銷售訂單、同類產品現時的市場價格、歷史利潤率和相關存貨的可銷售性(視何者屬適當而定)以作解釋；並
- 透過以抽樣方式測試按原料期後用量及產品期後銷售識別滯銷存貨。我們與管理層討論透過搜集存貨庫齡、銷售訂單及相關存貨的可銷售性(視何者屬適當而定)的解釋，了解其對那些沒有期後用量或銷售之原料或產品的撥備評估。

根據上述程序，我們發現現有證據足以支持管理層對存貨可變現淨值的評估所作的假設。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訊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訊負責。其他資訊包括年報內的所有資訊，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訊，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訊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畫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專案合夥人是何超然。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494,580	639,120
銷售成本	7	(359,425)	(509,394)
毛利		135,155	129,726
其他收入	6	3,402	4,018
其他(虧損)/收益, 淨額	6	(1,066)	1,737
銷售費用	7	(14,064)	(15,169)
行政費用	7	(60,961)	(63,554)
金融資產損失撥備撥回/(損失撥備)	7	344	(1,304)
經營利潤		62,810	55,454
融資收入		264	296
融資成本		(521)	(1,149)
融資成本, 淨額	8	(257)	(853)
除所得稅前利潤		62,553	54,601
所得稅費用	9	(4,626)	(4,692)
年度利潤		57,927	49,909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外幣折算差額		5	1
年度總全面收益		57,932	49,910
年度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8,299	50,525
非控制性權益		(372)	(616)
		57,927	49,909
年度總全面收益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8,304	50,526
非控制性權益		(372)	(616)
		57,932	49,910
利潤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每股利潤			
— 基本及攤薄	10	人民幣0.110元	人民幣0.095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專利權	14	575	660
物業、機器及設備	15	270,297	292,537
土地使用權	16	–	25,943
使用權資產	15	26,174	–
在建工程	17	109,232	87,531
遞延稅項資產	30	20,261	13,949
預付賬款	22	493	–
		427,032	420,620
流動資產			
存貨	20	106,183	108,024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21	64,131	98,67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2	16,300	16,830
可收回所得稅款		2,246	–
衍生金融工具	23	43	–
抵押銀行結餘	24	1,588	2,774
現金及銀行存款	24	120,216	85,098
		310,707	311,398
資產總額		737,739	732,018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	52,970	52,970
儲備	26	608,722	576,903
		661,692	629,873
非控制性權益		622	994
權益總額		662,314	630,867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8	1,452	1,945
租賃負債	15	309	-
遞延稅項負債	30	571	494
		2,332	2,43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27	20,139	19,781
合同負債、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	31,799	37,055
所得稅項		15	2,565
租賃負債	15	640	-
銀行貸款	29	20,500	39,311
		73,093	98,712
負債總額		75,425	101,151
權益及負債總額		737,739	732,018

第65至133頁的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批核，並代表董事會簽署。

芮新生
董事

潘春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性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52,970	182,981	343,396	579,347	1,610	580,957
轉撥至法定儲備	26	-	7,272	(7,272)	-	-	-
本年度之利潤		-	-	50,525	50,525	(616)	49,909
其他全面收益							
- 外幣折算差額-集團		-	1	-	1	-	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52,970	190,254	386,649	629,873	994	630,867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結餘		52,970	190,254	386,649	629,873	994	630,867
本年度之利潤		-	-	58,299	58,299	(372)	57,927
其他全面收益							
- 外幣折算差額-集團		-	5	-	5	-	5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11	-	-	(26,485)	(26,485)	-	(26,48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52,970	190,259	418,463	661,692	622	662,31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營運活動的現金流量			
營運產生的現金	31(a)	134,576	51,819
已付利息		(592)	(1,278)
已付所得稅		(15,657)	(6,063)
營運活動產生淨現金		118,327	44,478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預付款		(493)	–
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		(968)	(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		86	276
添置在建工程		(39,805)	(32,894)
已收政府補貼		–	1,088
減少抵押銀行結餘		1,186	12,897
減少長期及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		2,800	1,850
已收利息		264	296
已收投資收入		1,144	–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35,786)	(16,495)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份	31(b)	(299)	–
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	31(b)	20,500	73,004
償還銀行貸款	31(b)	(38,873)	(88,342)
已付股息	31(b)	(26,485)	–
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45,157)	(15,3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增加		37,384	12,645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534	1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1,398	68,75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119,316	81,3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常茂生物化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H股之前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港交所」)的創業板上市，其後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轉往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有機酸產品。

本公司註冊地址為中國江蘇省常州市新北區長江北路1228號，郵編213034。

除另註明外，綜合財務報表是以人民幣列示。董事會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批准該等綜合財務報表。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本說明提供了編制這些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重要會計政策清單。除非另有說明，這些政策一直應用於所有呈報的年份。本綜合財務報表適用於由常茂生物化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的集團。

2.1 編製基礎

常茂生物化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而編製。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衍生金融工具除外。

編制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它還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複雜程度的領域，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具有重大意義的領域於附註4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礎(續)

(a)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的及經修訂的準則、改進和詮釋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採納下列新的及經修訂的準則、改進和詮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租賃》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 《具有反向賠償的提前還款特徵》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 《聯營和合營的長期權益》
- 年度改進項目 — 《年度改進2015-2017年週期》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 《計劃的修改、縮減或結算》
- 解釋公告第23號 — 《所得稅會計處理的不確定性》

本集團因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作出了會計政策變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了對現有租賃具有某些過渡減免的修訂追溯應用，在此基礎上不重述比較數字。對於先前歸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本集團選擇以等於調整預付款或應計租賃款額後的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使用權資產。因此，於首次應用日期，未確認保留盈利的期初結餘調整。附註2.1(c)中對此進行了披露。

除上文所述外，採用這些新的和經修訂的準則，改進和詮釋對以前期間確認的金額沒有任何影響，預計也不會對當期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礎(續)

(b) 尚未通過的新的和經修訂的準則和修訂框架

若干新訂及經修訂的準則和修訂框架已公佈，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非強制性，且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

		自年初或之後開始生效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業務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資料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修訂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對沖的會計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日期待定

預期這些新的和經修訂的標準及經修訂的框架不會對本集團在現階段或未來報告期內以及可預見的未來交易產生重大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礎(續)

(c) 會計政策的變更

本附註說明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如上文附註2.1(a)所示，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按照準則中的特別過渡規定，並沒有重述二零一八年報告期間比較數字。因此，因新租賃準則產生的重分類及調整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期初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確認。關於新會計政策的披露，詳見附註2.27。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只就租賃辦公室擁有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該經營租賃的剩餘期限少於12個月，本集團已根據該準則所允許的實務簡易處理方法將該租賃作為短期租賃入賬。因此，除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調整外，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沒有重大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調整

政策變更影響了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以下項目：

- 土地使用權－減少人民幣25,943,000元
- 使用權資產－增加人民幣25,943,000元

對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對保留利潤沒有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 附屬公司

(a)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的實體)。本集團控制的實體是指本集團因參與實體而面臨可變回報、或對可變回報有權利，及有透過其權力影響該等回報的能力。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合併，並自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本集團利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購買一附屬公司所轉讓的對價，為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的前所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的對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在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為現時的擁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一旦清盤時按比例應佔主體的淨資產，可按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擁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確認金額比例而計量。非控制性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必須以其他計量基準計算。

購買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之前在被收購方持有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盈虧在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a) 綜合財務報表(續)

如果現金對價的任何部分的結算被延期，則未來的應付金額將按交換日的現值貼現。所用貼現率為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可比較條款及條件下獨立融資人可獲得類似借貸的利率。或然代價分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隨後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

所轉讓對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數額，及在被收購方之前任何權益在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過購入可辨識淨資產公允價值的數額記錄為商譽。如所轉讓對價、確認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及之前持有的權益計量，低於購入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則將該數額直接在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利得予以對銷。未變現損失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報告的數額已按需要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符合一致。

本集團將其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交易入賬為權益交易—即與附屬公司所有者以其作為所有者身份進行的交易。所支付任何對價的公允價值與相關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記錄為權益。向非控制性權益的處置的盈虧亦記錄在權益中。

當本集團不再持有控制權，在主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賬面值的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公允價值為就保留權益的後續入賬而言的初始賬面值，作為聯營、合營或金融資產。此外，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任何數額猶如本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和負債。這意味著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b) 獨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利入賬。

如股利超過宣派股利期內附屬公司的總綜合收益，或如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合併財務報表中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必須對附屬公司投資作減值測試。

2.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報告方式與提供給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一致。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業績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定為作出策略決策的執行董事。

2.4 外幣折算

(a) 功能及列賬貨幣

本集團每個實體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其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報，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及本集團的列賬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除了符合在其他綜合收益中遞延入賬的現金流量套期和淨投資套期外，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損益確認。

所有其他匯兌利得和損失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中列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4 外幣折算(續)

(c) 集團公司

其功能貨幣與本集團的列報貨幣不同的所有本集團內的所有實體(當中沒有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報貨幣：

- (i) 每份列報的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利潤表內的收益和費用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中。

購買境外主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境外主體的資產和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入賬。

(d) 境外經營的處置和部分處置

對於境外經營的處置(即處置本集團在境外經營中的全部權益，或者處置涉及喪失對擁有境外經營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或涉及喪失對擁有境外經營的合營的共同控制權，或涉及喪失對擁有境外經營的聯營企業的控制權)，就該項經營累計計入權益的歸屬於公司所有者的所有匯兌差額均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並不導致本集團喪失對擁有境外經營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的部分處置，本集團在累計匯兌差額中的比例份額重新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並且不在損益中確認。對於所有其他部分處置(即集團在聯營企業或合營中的所有權權益的減少並不導致集團喪失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權)，本集團在累計匯兌差額中的比例份額重分類至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5 專利權

專利權乃按成本值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後列賬，並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各專利權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酸的發明專利權	15年
保健品專利權	19年

倘若出現減值的跡像，則會評估專利權之賬面值，並即時撇銷至其可收回金額。

2.6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其後成本只有在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收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按適用)。已更換零件的賬面值已被剔除入賬。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損益支銷。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折舊是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剩餘價值計算。各物業、機器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20-50年
廠房及機器	10年
設備及車輛	5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結算日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則其賬面值即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損益按所得款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7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乃按成本值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後列賬,並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50年攤銷。

倘若出現減值的跡像,則會評估土地使用權之賬面值,並即時撇銷至其可收回金額。

2.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成本(包括建築成本、採購成本、利息及其他建造樓宇、廠房及機器以供自用之相關開支),減去減值虧損(如有)撥備列賬。

在建工程在建築安裝完成及準備好作其計劃用途之前不會計提折舊撥備,在此之後則轉為物業、機器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2.9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使用壽命不限定的資產無需攤銷,但每年須就減值進行測試。須作攤銷/折舊的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辨認現金流量(現金產出單元)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轉回進行檢討。

如收取股息時,該股息超過宣派股息期內附屬公司的總綜合收益,或如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合併財務報表中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必須對附屬公司投資作減值測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0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

- 隨後通過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通過其他全面收益或通過損益)，和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

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現金流量的合同條款。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收益和損失將記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對於非持有待交易的權益工具的投資，將取決於本團是否在初始確認時進行了不可撤銷的選擇，以通過其他綜合收益(FVOCI)計入公允價值的股權投資。本集團只在管理資產業務模式變更時，才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b) 確認和終止確認

常規購買及出售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實質上轉移了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報酬時，金融資產終止確認。

(c)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其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如果金融資產不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FVPL)，則直接歸屬於收購該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

為收取合同現金流而持有的資產，如果這些現金流僅代表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則按攤銷成本計量。這些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直接在損益中確認，並在「其他(虧損)/收益」中列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0 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持有資產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資產，這些資產的現金流量僅代表支付本金和利息，以FVOCI計量。資產不符合攤銷成本或以FVOCI計量則以FVPL計量。隨後以FVPL計量的債務投資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在其產生時的損益表中確認。

金融資產的損失撥備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d) 減值

本集團按預期基準評估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相關的預期信貸損失。所採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准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要求預期終身損失於應收款項初步確認時確認，詳情請參閱附註3.1(b)。

2.11 抵銷金融工具

本集團目前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報告其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利必須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而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這也必須具有約束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2 政府補貼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政府補貼將可收取及符合補貼的附帶條件時，本集團會把政府補貼以其公允值確認入賬。

與成本有關之政府補貼遞延入賬，並按擬補償之成本配合其所需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與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貼列入負債作為遞延政府補貼，並按有關資產之預期可用年期以直線法在損益中確認。

2.13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值利用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材料、直接勞工及總體生產費用的適當比例，這不包括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為在通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減適用的變動銷售費用。

2.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是就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款項。如果預計一年或更短時間內收取貿易和其他應收款，則將其歸類為流動資產。如果不是，它們將作為非流動資產呈列。它們通常在30-120天內到期結算，因此都歸類為流動。

貿易應收款除非其包含重大融資成分，初步按有關無條件代價金額確認，並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賬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21；有關本集團減值政策的說明，請參閱附註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為了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呈報，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與金融機構通知的存款、原始期限為三個月或更短，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以及價值變動的風險很小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的投資。原到期日三個月或以上的銀行存款不計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6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按於衍生工具合約訂立日之公允值確認，其後按公允值重新在每次期末報告計量。確認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的方法取決於該衍生工具是否指定作對沖工具，如指定為對沖工具，則取決於其所對沖項目之性質。

本集團的遠期外匯合約被確認為不合作對沖會計的衍生金融工具。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的盈虧，列入產生期間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中。

2.17 股本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期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扣除稅項)。

2.18 貿易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

貿易應付款項是在財政年度結束前向本集團提供貨品及服務而未繳付的債務。這些金額是無擔保的，通常在業務的正常運行週期內支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除非報告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尚未到期付款。它們初步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9 貸款

貸款初步按公允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貸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息法於貸款期間內在利潤表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結算日後最少12個月，否則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2.20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於完成及準備資產作預定用途或銷售所需的期間內撥充資本。合格資產是需要花費相當長時間才能為其預定用途或銷售做好準備的資產。

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2.21 當期及遞延稅項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包括當期和遞延稅項。稅項在損益中確認，但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a) 當期稅項

當期稅項支出根據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及聯營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準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1 當期及遞延稅項(續)

(b)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利用負債法確認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然而，若遞延稅項負債來自對商譽的初始確認，以及若遞延稅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利潤或損失，則不作記賬。遞延稅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實現或遞延稅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是就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而就此可使用暫時性差異而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並無就賬面值與於海外業務投資之稅項基準之間的暫時差額而確認，而該等暫時差額本公司則可控制暫時差額撥回的時間，且該差異很可能不會在可預見的將來轉回。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餘額涉及同一稅務機關。當實體擁有合法可執行權利以抵銷並打算以淨額基準結算或變現資產並同時結清負債時，當期稅項資產及稅項負債抵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2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為中國僱員向多項由中國大陸市政府及省政府設立的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於此等計劃下，市政府及省政府承諾會承擔本集團現時及未來的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向該等計劃所作的供款均於產生時作為費用列支。支付供款後，本集團無進一步的付款責任。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作出的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均於產生時作為費用列支。本集團及其香港的僱員均需按照每位僱員的相關入息的5%作為強制性供款，但每月強制性供款上限為1,500港元。僱員可選擇多於最低供款作為自願性供款。該計劃的資產獨立於本集團資產，並由獨立的專業基金經理管理。支付供款後，本集團無進一步的付款責任。

(b) 利潤分享及獎金計劃

本集團依據一條方程式就獎金及利潤分享確認負債和費用，該方程式考慮了本公司股東的應佔利潤(作出若干調整後)。本集團就合約責任或據過往經驗已產生推定責任而確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3 撥備

在出現以下情況時，就環境復修、重組費用和法律索償作出撥備：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責任；有可能需要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金額已被可靠估計。重組撥備包括租賃終止罰款和僱員離職付款。不就未來營運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其需要在償付中流出資源的可能性，根據責任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結算有關債務的支出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債務特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費用。

2.24 收入確認

本集團生產和銷售一系列有機酸產品。當產品的控制權轉移時，即產品交付給客戶，且不存在可能影響客戶對產品接收的未履行義務時，本集團即確認產品銷售收入。當產品運至指定地點，產品過時和丟失的風險已轉讓予客戶，且客戶已根據銷售合同接收產品，接收條款已過期，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顯示已經履行所有接收條款，才算滿足貨品已交付的條件。

銷售商品的收入基於銷售合同中規定的價格。由於銷售是在信貸條款下進行的，因此不存在任何融資要素，這與市場慣例一致。

本集團在貨品交付時確認應收款，因為此時收回對價的權利是無條件的，本集團僅需等待客戶付款。

在產品交付之前從客戶收取的存款被確認為合同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5 利息收益

利息收益以實際利率方法按時間比例基準予以確認。

2.26 研究及開發

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作為費用列支。當能夠證明開發中產品之可行性及有意完成該產品，而亦有資源協助、成本可予識別，及有能力出售或使用該資產而能在未來產生經濟效益，則將新產品或改良產品之設計及測試相關的開發計劃所涉及之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該項開發成本確認作資產，並以直線法攤銷，以反映將相關經濟效益確認之模式。不符合上述條件的開發成本在發生時作為費用支銷。已入賬為支出的開發成本不會在往後期間確認為資產。

2.27 租賃

如上文附註2.1(c)所述，本集團已變更作為承租人的租賃會計政策。新政策見下文所述，關於此項會計政策變更的影響請參見附註2.1(c)。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所有權有關的風險和報酬中的很大比例未轉移至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被分類為經營租賃(附註32)。經營租賃付款額(扣除出租人給予的任何租賃激勵)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在租賃資產可供其使用的當日將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和相應的負債。

租賃產生的資產和負債按現值進行初始計量。租賃負債包括固定付款額的淨現值(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7 租賃(續)

租賃付款額按租賃內含利率折現。本集團的租賃內含利率通常無法直接確定，在此情況下，應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下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接近的資產，在類似期間以類似抵押條件借入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租賃付款額在本金和融資費用之間進行分攤。融資費用在租賃期內計入損益，以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對各期間負債餘額計算利息。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及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

使用權資產一般在資產的使用壽命與租賃期兩者孰短的期間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與短期設備和車輛租賃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額按直線法確認為費用，計入損益。短期租賃是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者小於12個月的租賃。

2.28 股息宣派

向本公司股東宣派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按適當)批准的期間在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列作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承受各種不同的財務風險，包括外幣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與現金流與公允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財務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儘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潜在不利影響。

(a)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本集團絕大部份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均位於中國大陸或在中國大陸發生。本集團銷售予中國及海外顧客，而採購則主要來自中國供應商。因此本集團承受貨幣引致的外幣風險，主要是有關美元的風險。

管理層定期監管外幣風險及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年內，本集團使用遠期合約對沖美元的外幣風險，但不符合對沖的會計。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而人民幣相對美元貶值／升值5%，該年度稅後利潤將會上升／下降人民幣約3,207,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169,000元），這主要是換算以美元計值的貿易應收款、其他應付款、銀行存款及銀行貸款引致的外匯收益／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i) 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來自銀行結餘及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衍生金融工具、其他應收款及按金。管理層制定了信貸政策，並持續監控這些信貸風險。該等結餘的賬面值代表本集團就金融資產而言的最大信貸風險，詳情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及 按金，不包括預付款和可收回的增值 稅(附註19)	68,594	103,520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19)	43	-
銀行結餘(附註24)	121,804	87,872
最大信貸風險	190,441	191,392

本集團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期將於30至120天內到期，並主要包括應收企業客戶的款項。

就貿易應收款而言，本集團已制定政策以確保向具有適當信用記錄的客戶銷售產品，並且本集團會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定期對客戶進行信貸評估。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兩種金融資產，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信貸損失模式影響：

-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不包括預付款及其他應收稅項；
- 衍生金融工具；
- 抵押銀行結餘及銀行存款。

貿易應收款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即對所有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確認整個存續期的預期損失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已按類似風險特徵分組，並共同或個別評估其可能性。

本集團根據地理位置及逾期天數對貿易應收款進行分類，但個別評估除外。預期信用損失率基於36個月內銷售的支付情況以及期間發生的相應歷史信用損失確定。本集團調整了歷史信用損失率，以反映影響客戶應收款結算能力的當前和前瞻性宏觀經濟因素資訊。

在共同評估下，鑑於貿易應收款的定期償還交易的往績記錄，考慮到有關宏觀經濟因素的前瞻性信息，董事認為這些客戶違約的風險並不重大。因此，評估該等貿易應收款的預期信貸損失並不重大。

對於有關的貿易應收款中長期逾期且已知破產或對收款行動無回應的賬戶，會單獨評估損失撥備。因此，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出一筆特定損失準備人民幣89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359,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應收票據、衍生金融工具及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絕大部份的應收票據，銀行結餘及衍生金融工具均存放於於中國的主要金融機構。管理層預計即使這些銀行不履行其義務亦不會造成任何損失。現金和現金等價物的信貸質量已參考外部信貸評級或有關交易對手違約率的過往信息進行了評估。現有交易對手過去沒有違約紀錄，因此，確定的信用損失準備金也並不重大(二零一八年：相同)。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來自第三方的其他應收款項和按金的損失準備金以十二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或終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具體取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

如果自初始確認以來應收賬款的信用風險發生了顯著的增加，則損失準備被計量為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應收款和存款的損失準備已增加人民幣25,000元(二零一八年：增加人民幣244,000元)。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現金需求是建設及提升物業、機器及設備、償還有關貸款及支付研究開發費用。本集團的營運資本融資來源為營運產生的現金流及短期貸款的資金。

基於基本業務的動態性，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現時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要，確保本集團持有足夠現金儲備與借貸備用額以應付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以下表格根據資產負債表至合同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將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分析為相關的到期類別。表中披露的金額是合同未折現的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同利率計算的利息支付，或如果是浮動的，則根據年末日的當前利率計算)：

	一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二年 之間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20,139	—	20,139
其他應付款項	22,374	—	22,374
租賃負債	658	329	987
銀行貸款	20,511	—	20,511
總額	63,682	329	64,011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19,781	—	19,781
其他應付款項	28,568	—	28,568
銀行貸款	39,784	—	39,784
總額	88,133	—	88,133

(d) 現金流與公允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營運現金流絕大部份不受市場利率轉變影響；除現金及銀行存款(詳情已於附註24披露)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的資產。本集團的利率變動風險主要是其短期銀行貸款。管理層有意使用短期銀行貸款以增加融資的靈活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d) 現金流與公允值利率風險(續)

固定利率的銀行貸款使本集團有公允值利率風險。浮動利率的銀行貸款使本集團有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將參考利率變動趨勢，不時檢討應使用固定利率或浮動利率的銀行貸款。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交換以對沖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借款利率增加／減少10個基點，在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年度的稅後利潤將會下降／上升人民幣約17,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3,000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需支付利息增加／減少。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運作的能力，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以及保持理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給予股東的資本回報、發行新股、向股東回購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本集團以負債資產比率監察其資本。該比率是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本集團目標是維持合理的負債資產比率。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資產比率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總負債(人民幣千元)	75,425	101,151
總資產(人民幣千元)	737,739	732,018
負債資產比率	10.2%	13.8%

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主要是由於減少了使用短期銀行借款作本集團的營運資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值的估計

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按以下估值法分析。不同層級的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 除了第1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和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2層)。
- 資產和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即非可觀察輸入)(第3層)。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數筆遠期外匯合約，賬面值為資產人民幣43,000元(二零一八年：無)是以公允價值計量層級第2層計量。

由於期限短，本集團大部分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抵押銀行結餘、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及按金、和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合同負債、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及短期銀行貸款的賬面值約等於其公允值。

3.4 抵銷金融資產和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金融資產受抵銷、可執行總互抵安排和類似協議的規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編制財務報表需要使用會計估計，根據定義，它很少會與實際結果相等。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需作出判斷。

估計和判斷不斷在評估。它們基於歷史經驗和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件的預期，這些事件可能會對實體產生財務影響，並且在該情況下被認為是合理的。

(a) 物業、機器及設備和有形資產的減值

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對物業、機器及設備和有形資產進行減值檢討。可收回金額的確定基於公允值減去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中兩者較高者的計算。這些計算需要採用判斷和估計。

資產減值方面的評估需要管理層的判斷，特別是在：(i)是否已發生的事件可能表明相關的資產值可能無法收回；(ii)資產的賬面值是否可通過其可收回金額的支持，即公允值減去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中兩者較高者即基於在業務上繼續使用資產而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兩者中較高者；及(iii)準備現金流量預測應用了適當的主要假設，包括這些現金流的預測是否使用合適的折現率。改變由管理層評估減值的假設，包括選擇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毛利率或收入增長率的假設，可能會影響減值測試中使用的淨現值，因此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結果。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連雲港工廠擁有若干非金融資產，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在建工程（「連雲港常茂」），總值人民幣148.1百萬元。連雲港工廠自二零一六年初開始營運，唯年內未達預期生產水平而經營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續)

(a) 物業、機器及設備和有形資產的減值(續)

二零一八年初，因連雲港工業園區(「工業園區」)部分企業持續發生安全和環境事故，江蘇省有關部門要求工業園區的所有企業暫停生產。由於連雲港常茂位於工業園區須暫停生產。但連雲港常茂自成立以來，嚴格遵守各項法律法規，按照國家規定進行廠房建設和項目審批工作。本集團已向相關部門申請恢復生產，直到本報告日期仍在等待批准。管理層認為停產是暫時性的。

由於連雲港常茂經營虧損及暫停生產，管理層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工廠的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評估。管理層亦已就現金流量預測的關鍵假設，包括未來毛利率，收入增長率，貼現率和12個月恢復生產的進一步延遲，進行敏感度分析，以評估一系列可能結果的潛在影響。根據評估結果，得出上述連雲港常茂的非金融資產不需要計提減值撥備的結論。

(b)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根據存貨可變現能力評估而把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當有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餘額可能不能變現，為存貨撥備。辨認過時存貨需使用判斷和估算。當估算與原來的評估有差異，該差異將影響該估算改變期間存貨的賬面值及可變現淨值。此外，管理層已評估該等存貨的可變現能力並認為本年度存貨減值的撥備是足夠及合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續)

(c)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管理層參考本集團打算使用該等資產產生的未來經濟利益的估計年期來釐定本集團的物業、機器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有關的折舊支出。估算是基於相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機器及設備的實際使用年期的歷史經驗。若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較前估算改變，管理層將修改折舊支出，或撇減或攤銷技術上已過時的或已棄置或出售的非策略性資產。

(d)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損失撥備是基於對違約風險和預期損失率的假設而計算的。本集團在做出假設和選擇計算的輸入值時，按照本集團以往經驗、現有市場條件以及於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進行判斷。本集團所使用的關鍵假設和輸入值詳情披露於附註3.1(b)。

(e) 所得稅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需繳納中國所得稅。所得稅撥備需使用判斷。日常運作業務中有交易及計算的最終稅務釐定是不確定的。當該等事項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金額有差異時，該差額將影響作出該釐定期間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遞延稅項資產，按管理層認為很可能未來應課稅利潤將可抵扣該等暫時差異及稅損而確認，與部份暫時差異及稅損有關之。當預期與原來的估算有差異時，該差額將影響估算改變期間的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及所得稅支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續)

(f) 研究及開發成本

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作為費用列支。當能夠證明開發中產品之可行性及有意完成該產品，而亦有資源協助，成本可予識別，及有能力出售或使用該資產而能在未來產生經濟效益，則將新產品或改良產品之設計及測試相關的開發計劃所涉及之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資本化開發成本須有重大的判斷。確認作資產的開發成本，以直線法攤銷，以反映將相關經濟效益確認之模式。不符合上述條件的開發成本在發生時作為費用支銷。

(g)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和負債

當從應收票據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轉移了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報酬時，終止確認該等應收票據。如果轉讓沒有導致終止確認是由於本集團保留了已轉讓應收票據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報酬，則本集團將繼續全部確認已轉讓應收票據，並繼續確認相應進行結算的金融負債直到轉讓的應收票據到期。在確定應收票據在金融機構到期時是否將被其兌付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

年內，本集團重新評估了終止確認已轉移應收票據的標準。此會計估計變更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已應用。因此，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票據及金融負債分別增加約人民幣15,497,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確認為首席經營決策者。管理層根據給執行董事作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的資訊決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有機酸產品的業務。本集團的資源分配是基於提升本集團整體的效益而不僅僅是提高某個單位的效益，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績效評估的依據應為集團整體的表現。因此，管理層相信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僅列示一個經營分部。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收入，在某個時間點確認	494,580	639,120

本集團的收入按地區劃分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263,554	324,745
歐洲	101,066	112,698
亞太區	81,087	142,815
美洲	36,748	43,887
其他地區	12,125	14,975
	494,580	639,1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歐洲地區主要包括英國、德國、土耳其、西班牙和意大利；而亞太區主要包括香港、印尼、澳大利亞、印度、泰國及日本。

按地區劃分的收入之分析乃以客戶所在國家為準。由於按個別地區劃分的利潤佔收入比例與本集團整體的利潤佔收入比例並無重大差異，故並無按地區呈報之利潤貢獻作分析。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除外)為人民幣406,771,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06,671,000元)是位於中國大陸。

銷售貨品收入中包括由本集團最大的客戶的貢獻約人民幣29,933,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3,580,000元)。來自該客戶的總收入約佔本集團總收入的6%(二零一八年：5%)。並沒有單一的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

與客戶簽訂合同的資產和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確認與客戶合同有關的任何合同資產。

(i) 合同負債的重大變化

由於整體合同活動減少，合同負債減少人民幣1,000,000元。

(ii) 就合同負債確認的收入

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同負債的人民幣2,935,000元的收入已確認，是有關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結轉的合同負債。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前尚未確認有關合同負債的收入。

(iii) 所有合同的期限為一年或以下，或根據所發生的時間開發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准許，分配至該等未獲滿足合同的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 淨額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廢棄材料銷售	30	43
政府補貼	1,632	1,618
其他	1,740	2,357
	<u>3,402</u>	<u>4,018</u>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虧損)/收益, 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收益	43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損失	(2,144)	(79)
滙兌收益淨額	1,035	1,816
	<u>(1,066)</u>	<u>1,737</u>

7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存貨成本	191,650	310,764
專利權攤銷(附註14)	85	84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16)	-	699
核數師酬金—審計服務	1,321	1,367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折舊(附註15)	34,279	33,587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附註15)	995	-
研究及開發成本	10,302	8,677
金融資產(損失撥備撥回)/損失撥備	(344)	1,304
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撥備	698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附註12)	65,477	69,859
水電費用	43,502	58,922
其他費用	86,141	104,158
	<u>434,106</u>	<u>589,42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續)

研究及開發成本主要是作商業用途的多個類型的有機酸產品的規劃、設計、評估及應用而產生的開支。管理層評估該等內部項目仍在研究及初步開發階段，因此不確認任何該等開支為資產。

8 融資成本，淨額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	(30)	—
銀行貸款利息成本	(491)	(1,149)
	(521)	(1,149)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64	296
融資成本，淨額	(257)	(853)

9 所得稅費用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之撥備是按照用作法定財務申報的利潤計算，有關利潤已就按所得稅而言為無須課稅或不可扣減的收入及支出項目而調整。本公司擁有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只須繳納較優惠的15%企業所得稅率。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的其他附屬公司的稅率為標準稅率25%。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之所得稅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撥備	11,387	9,852
—以往年度撥備過剩	(526)	(9)
遞延稅項(附註30)	(6,235)	(5,151)
	4,626	4,6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所得稅費用(續)

本集團有關除所得稅前利潤之稅項與假若採用綜合實體業績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而計算之理論稅項之差額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62,553	54,601
按綜合實體業績各自適用的稅率計算之稅項	6,285	5,257
不可扣稅之費用	533	1,162
沒有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稅損	683	533
沒有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暫時性差異	(120)	-
沖銷先前確認的稅損	320	-
研究和開發費用的稅務優惠*	(2,373)	(2,198)
以往年度撥備過剩	(526)	(9)
其他	(176)	(53)
所得稅費用	4,626	4,692

* 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從二零零八年起出台生效的相關的法律法規，從事研究和開發活動的企業有權在決定它們的該年度應評稅利潤時要求它們的合資格研究和開發費用的175%（二零一八年：175%）作為稅務扣除的發生費用（「加計扣除」）。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確定的年度應評稅利潤時已對加計扣除要求作出最佳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每股利潤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利潤，乃根據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利潤人民幣58,299,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50,525,000元）及年度內加權平均已發行的529,700,000股（二零一八年：529,700,000股）計算。

本公司於年度內並無任何已發行具攤薄作用的股份（二零一八年：無）。

11 股息

本年度沒有宣佈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在二零一九年支付的股息為26,485,000（每股人民幣0.05元）（二零一八年：無）。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55元，合計人民幣29,134,000元，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本財務報表未反映此項應付股息。

12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有關福利	48,650	56,302
社會保障成本	10,820	6,713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附註）	6,007	6,844
	<u>65,477</u>	<u>69,859</u>

附註： 本集團須為中國僱員參與由相關地方政府機關運作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本集團須按中國僱員薪金及福利總額的16%（二零一八年：19%）向退休計劃供款，該退休計劃供款設有上限，而本集團對現時及日後退休的所有中國僱員並無進一步退休福利責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

(a) 每位本公司監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如下：

	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房屋津貼	其他		總額
					福利的估計 現金價值	退休 福利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周瑞娟女士	15	24	-	-	-	-	39
陸阿興先生	6	391	-	-	-	38	435
張俊朋先生	6	229	-	-	-	20	255
蔣耀忠教授	15	-	-	-	-	-	15
耿剛先生	15	-	-	-	-	-	15

每位本公司監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如下：

	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房屋津貼	其他		總額
					福利的估計 現金價值	退休 福利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周瑞娟女士	15	48	-	-	-	-	63
陸阿興先生	6	180	-	-	-	19	205
張俊朋先生	6	194	-	-	-	22	222
蔣耀忠教授	15	-	-	-	-	-	15
耿剛先生	15	-	-	-	-	-	15

並無監事在本財政年度收到或將接受任何退休福利或終止福利(二零一八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續)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在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中，二位(二零一八年：二位)是本公司董事，其報酬的細節已在附註35(a)披露。餘下的三位薪酬最高的人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610	1,456
酌情花紅	262	251
退休福利供款	72	102
	<u>1,944</u>	<u>1,809</u>

此等酬金在下列組合範圍內：

酬金範圍(港元)	人數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無-1,000,000港元	2	3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c) 高級管理人員酬金按組合範圍呈列

除上文附註13(b)所述外，所有高級管理人員(非董事或監事)各自的酬金均屬0港元至1,000,000港元的範圍(二零一八年：同樣)。

14 專利權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賬面淨值	660	744
攤銷扣除(附註7)	(85)	(8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	<u>575</u>	<u>660</u>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按成本值	11,600	11,600
累計攤銷	(11,025)	(10,94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	<u>575</u>	<u>66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設備及車輛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成本	177,993	413,399	41,610	633,002
累計折舊	(65,812)	(236,461)	(31,492)	(333,765)
賬面淨值	112,181	176,938	10,118	299,237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12,181	176,938	10,118	299,237
添置	–	–	8	8
轉撥自在建工程(附註17)	55	26,934	245	27,234
出售	(12)	(245)	(98)	(355)
折舊(附註7)	(8,260)	(23,369)	(1,958)	(33,587)
期末賬面淨值	103,964	180,258	8,315	292,53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78,032	439,112	40,248	657,392
累計折舊	(74,068)	(258,854)	(31,933)	(364,855)
賬面淨值	103,964	180,258	8,315	292,537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03,964	180,258	8,315	292,537
添置	–	121	847	968
轉撥自在建工程(附註17)	210	13,091	–	13,301
出售	(602)	(1,553)	(75)	(2,230)
折舊(附註7)	(8,253)	(24,131)	(1,895)	(34,279)
期末賬面淨值	95,319	167,786	7,192	270,29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76,977	446,749	40,028	663,754
累計折舊	(81,658)	(278,963)	(32,836)	(393,457)
賬面淨值	95,319	167,786	7,192	270,297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28,486,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7,750,000元)及人民幣5,793,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5,837,000元)的折舊分別在「銷售成本」及「行政費用」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續)

本附註提供關於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資訊。

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主要來自租賃位於中國大陸的四幅土地使用權，一般租賃期為五十年，以及一所辦公室。租賃協議沒有強加任何契約，但租賃資產不能作借貸的擔保。

(i) 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金額

綜合資產負債表列示的下列金額與租賃有關：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	25,255	25,943
辦公室	919	-
	<hr/> 26,174	<hr/> 25,943
租賃負債		
流動	640	-
非流動	309	-
	<hr/> 949	<hr/> -

在2019財務年度內，使用權資產增加人民幣1,226,000元。

(ii) 損益表內確認的金額

損益表列示的下列金額與租賃有關：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7	995	-
利息費用(計入財務費用)	8	30	-
未作為短期租賃列示的低價值資產租賃 相關的費用(計入管理費用)		257	-

二零一九年因租賃發生的現金流出合計為人民幣586,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四幅位於中國大陸的土地的預付營運租賃款，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賬面淨值	26,642	
攤銷扣除	(699)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	25,943	
	<hr/>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按成本值	34,259	
累計攤銷	(8,316)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	25,943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土地使用權包括在使用權資產中(附註15)。有關會計政策變更的詳情，請參閱附註2.1(c)。

17 在建工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87,531	79,826
添置	35,002	34,939
轉往物業、機器及設備(附註15)	(13,301)	(27,234)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9,232	87,531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有借貸成本被資本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成立、營運地點 及法定實體類別	註冊及實收 資本詳情	直接 持有權益	間接 持有權益	主要業務
上海常茂生物化學 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	從事有機 酸產品 貿易及 持有物業
上海醫學生命科學 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5,384,600元	57.44%	-	研究與開發 醫藥及 保健產品
常茂生物連雲港 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	從事食品 添加劑的 銷售和生產
常茂(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港幣1元	100%	-	從事有機 酸產品 貿易
維萌(上海)商貿 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00,000元 實收資本： 人民幣2,000元	-	100%	一般貿易

附註a：未呈列上海醫藥生命科學研究中心有限公司的財務資料摘要是因為其非控制性權益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金融工具分類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u>以攤銷成本的金融資產</u>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64,131	98,672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不包括預付款項及應收增值稅款)	4,463	4,848
抵押銀行結餘	1,588	2,774
現金及銀行存款	120,216	85,098
<u>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u>		
衍生金融工具	43	-
總額	190,441	191,392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u>以攤銷成本的金融負債</u>		
銀行貸款	20,500	39,311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20,139	19,781
其他應付款(不包括應計費用及合同負債)	22,374	28,568
<u>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949	-
總額	63,962	87,6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存貨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40,141	43,192
在製品	7,675	6,642
製成品—以成本計	58,367	58,190
	<u>106,183</u>	<u>108,024</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減值撥備為人民幣2,019,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321,000元）。

確認為費用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為人民幣191,65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10,764,000元），該成本包括人民幣698,000（二零一八年：無）的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撥備。

21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	48,584	98,672
應收票據	15,547	—
	<u>64,131</u>	<u>98,67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續)

- (a) 貿易應收款的信貸期(根據發票日期)介乎30天至120天。貿易應收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零至三個月	44,217	94,340
四至六個月	5,074	4,972
逾六個月	183	719
	49,474	100,031
減：損失撥備(附註3.1)	(890)	(1,359)
	<u>48,584</u>	<u>98,672</u>

- (b) 應收票據到期日一般在六個月內。

- (c) 貿易應收款的損失撥備

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並就所有貿易應收款使用終身預期損失撥備。附註3.1(b)詳述了有關撥備的詳細情況。

有關貿易應收款減值及本集團面對外匯風險及信貸風險的資料載於附註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續)

(c) 貿易應收款的損失撥備(續)

所有貿易應收款的期末損失撥備與期初損失撥備對數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損失撥備	1,985
本年度註銷無法收回的貿易應收款	(1,686)
貿易應收款的損失撥備	1,060
<hr/>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損失撥備	1,359
本年度註銷無法收回的貿易應收款	(100)
貿易應收款的損失撥備撥回	(369)
<hr/>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損失撥備	890

任何貿易應收款的損失撥備均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單獨呈列。當預期不會收回額外現金時，在撥備中列支的金額一般會被核銷。

(d)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約等同於其公允值及以下列貨幣列值：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32,661	25,536
美元	31,470	73,136
<hr/>		
	64,131	98,672

(e) 在報告日期，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承擔為上述每類應收款的公允值。本集團不持有任何作為質押的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及按金	6,155	8,307
應收增值稅項	8,234	7,595
其他應收款項	2,404	928
	16,793	16,830
減：非流動部份 預付固定資產採購款	(493)	—
流動部分	16,300	16,830

23 衍生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衍生金融工具代表未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之下的對沖會計處理的遠期外匯合約。該等合約用作出售美元以換取人民幣。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未結算的遠期外匯合約的設定本金額約為人民幣17,343,000元(二零一八年：無)。這些持作買賣的遠期外匯合約預期於12個月內結算。

24 抵押銀行結餘及現金及銀行存款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	900	3,7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9,316	81,398
現金及銀行存款	120,216	85,098
抵押銀行結餘	1,588	2,774
總額	121,804	87,8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抵押銀行結餘及現金及銀行存款(續)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列貨幣列值：		
－人民幣	77,056	70,089
－美元	44,537	17,381
－港元	211	402
	<u>121,804</u>	<u>87,872</u>

長期銀行存款及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實際利率範圍為年利率1.35%至1.75% (二零一八年：1.35%至2.25%)。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存款剩餘到期日由一個月至八個月(二零一八年：三個月至五個月)。

銀行現金賺取以每日銀行浮動利率為基礎的利息。

將人民幣列值的結餘轉換為外幣及由中國大陸匯出該等資金須遵守中國政府實施的外匯管制規限。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88,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774,000元)的存款餘額已抵押給銀行，以保證本集團的票據融資設施。

25 股本

註冊、已發行及全面繳足：

	股本 每股面值人民幣 0.10元股份的數目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9,700,000	52,970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本包括2,500,000股內資股、343,500,000股發起人外資股及183,700,000股H股。H股在各方面均與內資股及發起人外資股均有同等權益，且享有所有宣派、派付或作出的股息或分派的同等權益，惟有關H股的所有股息均由本公司以港元支付，且H股只限香港、澳門、台灣或中國以外的任何國家的法人或自然人認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折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02,559	79,961	461	-	343,396	526,377
轉撥至法定公積金	-	7,272	-	-	(7,272)	-
本年度之利潤	-	-	-	-	50,525	50,525
其他全面收益						
—外幣折算差額—集團	-	-	-	1	-	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559	87,233	461	1	386,649	576,903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折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02,559	87,233	461	1	386,649	576,903
本年度之利潤	-	-	-	-	58,299	58,299
其他全面收益						
—外幣折算差額—集團	-	-	-	5	-	5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末期股息	-	-	-	-	(26,485)	(26,48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559	87,233	461	6	418,463	608,7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儲備(續)

法定公積金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本公司須按照中國會計規例及規則，將稅後利潤的10%撥往法定公積金，直至儲備結餘達到註冊股本的50%為止。本公司須在向股東作出分派股息前，將有關款項撥入該法定公積金內。

法定公積金可用作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及用作擴展本公司業務運作，亦可透過按股東現有持股比例發行新股或增加股東現時所持股份的票面值，將之轉換為股本，惟法定公積金在發行股份後不得少於本公司註冊股本25%。

27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	14,845	10,535
應付票據	5,294	9,246
	<u>20,139</u>	<u>19,781</u>

(a) 貿易應付款的賬齡(根據貿易應付款的發票日期)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零至六個月	13,642	10,247
七至十二個月	822	40
逾十二個月	381	248
	<u>14,845</u>	<u>10,535</u>

(b) 應付票據到期日一般在三個月內。

(c)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約等同於其公允值及全部以人民幣列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合同負債、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職工薪酬及福利款項	8,539	7,492
工程應付款項	5,963	10,767
合同負債	2,398	3,398
其他稅項應付款項	1,984	2,655
遞延政府補貼	1,944	2,435
預提水電費用及安全費用	1,919	4,234
運輸費用應付款項	1,625	2,070
其他	8,879	5,949
	33,251	39,000
減：非流動部分		
遞延政府補貼	(1,452)	(1,945)
流動部分	31,799	37,055

29 銀行貸款

銀行貸款償還期限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0,500	39,311
以下列貨幣列值：		
— 人民幣	20,500	1,000
— 美元	—	38,311
	20,500	39,311

該等銀行貸款的賬面值約等同其公允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的實際利率為3.9%（二零一八年：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賬的總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3,455	8,304
在全面收益表計入(附註9)	6,235	5,15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9,690	13,455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沒有計入在同一徵稅區內結餘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撥備 人民幣千元	稅務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449	1,063	7,276	8,788
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列支)/計入	(51)	(62)	5,274	5,16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8	1,001	12,550	13,949
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列支)/計入	(90)	128	6,274	6,31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8	1,129	18,824	20,2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費用 人民幣千元	加速稅項 折舊 人民幣千元	專利權的 公允值收益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67	231	186	484
在綜合全面收益表(計入)/列支	(67)	98	(21)	1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29	165	494
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列支/(計入)		98	(21)	7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27	144	571

就結轉的稅損而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僅限於有關之稅務利益有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利潤實現的部分。本集團並無就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益的虧損人民幣13,252,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9,277,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3,313,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319,000元)。未確認稅務虧損將於以下年度期滿：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2,730	1,452
二零二一年	1,901	1,901
二零二二年	3,789	3,789
二零二三年	2,101	2,135
二零二四年	2,731	-
	13,252	9,27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二零一八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所得稅前利潤與營運產生的淨現金的對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62,553	54,601
調整：		
利息收入	(264)	(296)
投資收入	(1,144)	—
利息支出	521	1,149
未實現外幣匯率變動	(945)	(146)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收益	(43)	—
政府補貼	—	(1,618)
專利權攤銷	85	84
折舊	35,274	33,587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損失	2,144	79
土地使用權攤銷	—	699
(損失撥備撥回)／金融資產損失撥備	(344)	1,304
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撥備	698	—
	98,535	89,443
營運資本變動：		
存貨	1,143	7,311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5,415	(5,407)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合同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39,528)
遞延收入	(491)	—
營運產生的現金	134,576	51,8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於年度內融資的變動情況

	租賃負債		銀行貸款		應付股息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	-	39,311	54,007	-	-
添置 - 租賃	1,226	-	-	-	-	-
新增銀行貸款	-	-	20,500	73,004	-	-
償還本金	(299)	-	(38,873)	(88,342)	-	-
已付利息	(30)	-	-	-	-	-
利息增生	30	-	-	-	-	-
外幣匯率變動	22	-	(438)	642	-	-
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	-	-	-	-	26,485	-
已付股息	-	-	-	-	(26,485)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49	-	20,500	39,311	-	-

32 承擔

(a) 有關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已簽約但尚未撥備	6,652	12,3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承擔(續)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以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租賃了不同的辦公室與貨倉。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起，除了短期和低價值租賃除外，本集團已確認這些租賃為使用權資產，詳情請參見附註15。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一年	—	26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	—
	—	260

33 關聯人士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3,043	2,249
退休福利供款	38	43
	3,081	2,292

(b) 與一位關聯方的交易

以下是因銀行借款而衍生與一位關聯方發生的免息及交易日短的交易：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從該關聯方收到(附註)	20,500	35,648
向該關聯方支付(附註)	12,000	38,000

附註：該等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定義下的關連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94,615	210,604
土地使用權	–	7,932
使用權資產	8,619	–
在建工程	28,548	8,059
投資附屬公司	72,794	72,794
遞延稅項資產	685	932
預付賬款	193	–
	305,454	300,321
流動資產		
存貨	91,211	89,593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64,081	98,14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973	7,63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1,042	10,134
附屬公司貸款	208,000	185,000
可收回所得稅款	2,245	–
衍生金融工具	43	–
抵押銀行結餘	1,588	2,774
現金及銀行存款	116,485	79,103
	499,668	472,379
資產總額	805,122	772,700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資本及儲備		
股本	52,970	52,970
儲備	附註(a) 681,019	625,167
權益總額	733,989	678,1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續)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1,452	1,945
租賃負債	309	—
	1,761	1,94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20,124	19,746
合同負債、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108	30,996
所得稅項	—	2,565
租賃負債	640	—
銀行貸款	20,500	39,311
	69,372	92,618
負債總額	71,133	94,563
權益及負債總額	805,122	772,700

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批核，並代表董事會簽署

芮新生
董事

潘春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續)

附註(a)：本公司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02,559	79,961	369,254	551,774
轉撥至法定公積金	-	7,272	(7,272)	-
本年度之利潤及全面收益	-	-	73,393	73,39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559	87,233	435,375	625,167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02,559	87,233	435,375	625,167
本年度之利潤及全面收益	-	-	82,337	82,337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末期股息	-	-	(26,485)	(26,48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559	87,233	491,227	681,0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5 董事利益及利害關係

(a) 董事及行政總裁的酬金

每位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房屋津貼	其他		總額
					福利的估計	退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芮新生先生	320	480	1,049	-	-	-	1,849
潘春先生(附註(i))	100	745	349	-	-	38	1,232
非執行董事							
曾憲彪先生	50	-	175	-	-	-	225
虞小平先生	50	-	175	-	-	-	225
冷一欣女士	50	-	175	-	-	-	225
王建平先生	50	-	175	-	-	-	225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陽平凱院士	60	-	-	-	-	-	60
楊勝利院士(附註)	30	-	-	-	-	-	30
衛新女士	60	-	-	-	-	-	60
歐鳳蘭女士	60	-	-	-	-	-	60

附註：

楊勝利院士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5 董事利益及利害關係(續)

(a) 董事及行政總裁的酬金(續)

每位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房屋津貼	其他		總額
					福利的估計	退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i>執行董事</i>							
芮新生先生	320	480	603	-	-	-	1,403
潘春先生(附註(i))	100	545	201	-	-	43	889
<i>非執行董事</i>							
曾憲彪先生	50	-	101	-	-	-	151
虞小平先生	50	-	101	-	-	-	151
冷一欣女士	50	-	101	-	-	-	151
王建平先生	50	-	101	-	-	-	151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歐陽平凱院士	60	-	-	-	-	-	60
楊勝利院士	60	-	-	-	-	-	60
衛新女士	60	-	-	-	-	-	60
歐鳳蘭女士	60	-	-	-	-	-	60

附註：

- (i) 潘先生亦是本公司的行政總裁。
- (ii)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董事放棄收取任何酬金。
- (iii) 並無為促使董事加盟或在與管理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事務關連的情況下提供其他服務已支付或應付任何酬金予本公司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5 董事利益及利害關係(續)

(b) 董事退休福利及終止福利

並無董事在本財政年度收到或將接受任何退休福利或終止福利(二零一八年：無)。

(c) 就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對價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就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對價(二零一八年：無)。

(d) 向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董事的關連主體提供的貸款、準貸款和其他交易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向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董事的關連主體提供的貸款、準貸款和其他交易安排(二零一八年：無)。

(e) 董事有重大利害關係的交易、安排或合約

本公司於本年度任何時間內概無參與訂立或於本年度終結時仍然有效、致使董事擁有重大利害關係(無論是直接或間接)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和合同。(二零一八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期後事項

自二零二零年初以來，2019冠狀病毒的流行（「COVID-19疫情」）已在中國和其他國家蔓延，並在一定程度上影響了商業和經濟活動。在此類後續非調整事件發生之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可能會受到影響，截至本報告日期，尚無法估計其影響程度。本集團將密切關注COVID-19疫情的發展，進一步評估其影響並採取相關措施。

五年概要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業績					
收入	514,779	594,402	630,841	639,120	494,580
經營利潤	50,320	34,437	1,215	55,454	62,810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687	364	29	(853)	(257)
除所得稅前利潤	51,007	34,801	1,244	54,601	62,553
所得稅(費用)／抵免	(5,861)	(1,485)	1,456	(4,692)	(4,626)
年度利潤	45,146	33,316	2,700	49,909	57,927
年度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5,274	33,172	3,382	50,525	58,299
非控制性權益	(128)	144	(682)	(616)	(372)
股息	13,772	10,594	–	26,485	29,134
綜合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總額	402,748	400,861	416,937	420,620	427,032
流動資產總額	327,456	275,497	315,445	311,398	310,707
流動負債總額	(160,633)	(85,044)	(148,511)	(98,712)	(73,093)
流動資產淨值	166,823	190,453	166,934	212,686	237,61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69,571	591,314	583,871	633,306	664,646
非流動負債總額	(264)	(2,461)	(2,914)	(2,439)	(2,332)
資產淨值	569,307	588,853	580,957	630,867	662,314
每股利潤—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0.085元	人民幣0.063元	人民幣0.006元	人民幣0.095元	人民幣0.110元

詞彙

董事會	本公司的董事會
守則條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常茂或本公司	常茂生物化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新生	常州新生生化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手性中心	江蘇省生化手性工程技術中心
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聯合生產技術	富馬酸及蘋果酸聯合生產技術
董事	本公司的董事
內資股	本公司的內資股
外資股	本公司的外資股
創業板	港交所的創業板
GMP	良好生產規範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s)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本公司的H股
香港生化高科	香港生化高科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新生創業	香港新生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連雲港常茂	常茂生物連雲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港交所的證券上市規則

詞彙

主板	由港交所於設立創業板前營運之證券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該證券市場繼續由港交所與創業板同時營運，及為免生疑問，就本報告而言，主板不包括創業板
標準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PQQ	吡咯並喹啉醌 (Pyrroloquinoline quinone)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人民幣
證券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
上海常茂	上海常茂生物化學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上醫生命	上海醫學生命科學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曙光廠	常州曙光化工廠
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本公司的監事
美元	美元